

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中银国际 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BOC International (China) Limited

二〇一五年七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说明书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提示：

一、盈利能力短期内不能改善的风险

报告期内，受制于宏观经济发展和行业景气波动的影响，公司生产经营面临较大的困难和挑战。公司一方面挖掘自身潜力，提高经营效率，努力实现销售增长；另一方面转换经营思路，优化生产布局，探索产品结构的转型升级。公司2015年1-3月份公司利润出现亏损，主要是由于市场竞争压力异常激烈，导致锯片销售价格下调，同时公司锯机生产、销售的发展方向是一对一的设计开发，其售价根据其设计复杂程度相关，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公司存在短期内盈利能力不能改善的风险。

二、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1-3月份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分别占当期采购额比重分别为62.50%、72.35%、66.90%，公司的供应商相对比较集中和稳定，主要原因是有助于有效保证产品质量，保证公司生产运营，并降低采购成本。采购适度集中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风险。但如果部分主要供应商供货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可能会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一定影响。因此公司面临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

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柯晓华、查映虹夫妇间接持有公司99.09%股份，且柯晓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可对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等决策产生重大影响。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利益受损的风险。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在有限责任公司阶段，公司未制定专门的“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内

控体系不够健全。

2015年4月10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至此，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健全与完善。

但由于部分规章制度建立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管理层将认真学习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各项规章制度治理公司，使公司朝着更加规范化的方向发展。

五、行业发展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机床行业受国家宏观经济景气程度直接影响。机床行业对于下游企业的依赖较为明显，下游企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与对机械设备的需求量将直接影响机床行业的产值与规模。当前国家宏观经济的下滑已经对机床行业造成了一定的影响，如果宏观经济持续低迷，将直接影响机床行业的景气程度且将使得机床企业无法避免一定的经营风险。

六、产品替代性风险

锯床乃至制造业的发展也不断经历着对落后工艺的淘汰，随着国家印发《中国制造 2025》，大力支持高端制造业的发展，未来中国将不断产生更加高速、高效、精密的高端设备。公司目前研发生产的各类金属圆锯机具有领先同行业的技术水平，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但是，如果未来锯床行业或者其他企业研发出新的替代性锯床或产品，而公司持续创新能力不足，未能相应的取得研发技术的进步，则可能面临着产品被淘汰而降低竞争力的风险。

七、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技术泄密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各类高端金属圆锯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属于技术密集型

行业，业务发展与公司拥有的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素质密切相关。公司在行业内从业多年，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储备和客户资源，但相关技术储备、客户资源由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掌握，如果这些人员离职，很可能造成公司的技术泄密、客户资源流失，进而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发展。

公司主营业务为各类高端金属圆锯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业务发展与公司拥有的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素质密切相关。公司在行业内从业多年，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储备和客户资源，但相关技术储备、客户资源由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掌握，如果这些人员离职，很可能造成公司的技术泄密、客户资源流失，进而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发展。

为了避免上述高级管理人员流失并防止技术泄密，公司制定了如下相关措施：

(1) 为员工提供发展的上升空间：建立完善的竞争机制，鼓励员工通过竞争上岗；建立公平公正的员工业绩考核体系；公司提拔员工不偏向于学历，能力重于一切，给所有员工平等的晋升空间，实行“能者上”的管理模式，很大程度上提高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企业归属感。

(2) 根据行业特点提供稳定上升的薪酬模式：公司采取岗位薪酬与效益薪酬相结合的薪酬模式，多劳多得，收入稳定增长，使员工能看到发展前景。对于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公司将采取责任越大薪酬越高的发薪模式，使得员工愿意为企业付出，很好的调动他们的内在潜力。

(3) 与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签定保密协议。

目 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5
释 义	1
第一章 基本情况	2
一、公司基本情况.....	2
二、股份挂牌情况.....	3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5
四、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7
五、公司历史沿革.....	8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7
七、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8
八、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20
第二章 公司业务	23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的情况.....	23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流程.....	28
三、公司主要技术、资产和资质情况.....	32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41
五、商业模式.....	48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50

七、业务收入占公司 10%以上子公司的业务情况	59
第三章 公司治理	67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7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68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 处罚的情况.....	71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73
五、同业竞争情况.....	75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77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8
第四章 公司财务	82
一、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报表.....	82
二、最近两年一期报表的审计意见.....	107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变更情况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07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33
五、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69
六、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 要事项.....	173
七、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174
八、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政策和分配情况.....	175
九、控股子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77
十、管理层对公司风险因素自我评估.....	177

第五章 挂牌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声明	178
一、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78
二、主办券商声明.....	179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80
四、律师事务所声明.....	181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82
第六章 附件和备查文件	183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83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83
三、法律意见书.....	183
四、公司章程.....	183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83

释 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金凯达股份、股份公司	指	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凯达有限、有限公司	指	2007年1月22日成立的“张家港金凯达机械有限公司”及2013年2月6日更名后的“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伟轩	指	公司控股股东香港伟轩企业有限公司
广州伟轩	指	公司股东广州伟轩企业顾问有限公司
佛山聚锋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佛山市聚锋进出口有限公司
重庆金柯华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金柯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奥卡迪科	指	奥卡迪科(北京)建材商贸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年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说明书、本说明书、本转让说明书	指	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	指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3月份
股东大会	指	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中银国际、主办券商	指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开转让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江苏衡鼎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锯片	指	公司向供应商采购的未经开齿的薄片圆形刀具
圆锯片	指	公司将锯片进行开齿等加工后销售的薄片圆形刀具

第一章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u Zhou Kinkalteck Machinery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柯晓华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7年1月22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4月24日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住所：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田垛里村工业小区

邮编：215699

电话：0512-58171800

传真：0512-58171801

网址：www.kinkalteck.com

董事会秘书：许萍

组织机构代码：779830959-1

所属行业：通用设备制造业

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C3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金属切削机床制造（C3421）。

经营范围：从事金属圆锯片和金属管、棒的加工，金属锯切机器的设计研发和组装，销售自产产品，以及从事上述同类产品的批发和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

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从事锯切片行业相关的技术咨询、培训、维修等服务。

主营业务：公司主要从事各种类金属圆锯机、圆锯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根据客户需求提供锯片磨齿服务。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 1、股份代码：
- 2、股份简称：
-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4、股份总量：5,000,000 股
- 5、每股面值：1 元
- 6、挂牌日期：
- 7、挂牌后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自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起，公司应遵循国家关于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转让的相关规则。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另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9 条规定：“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应由挂牌公司向主办券商提出，由主办券商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确认后，通知中国结算办理解除限售登记。”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限售股份数量（股）	可流通股份数量（股）	全部所持股份数量（股）
1	香港伟轩	4,950,000	0.00	4,950,000
2	广州伟轩	50,000	0.00	50,000
合计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设立未满一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无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符合条件的股份将于股份公司设立满一年之日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的承诺。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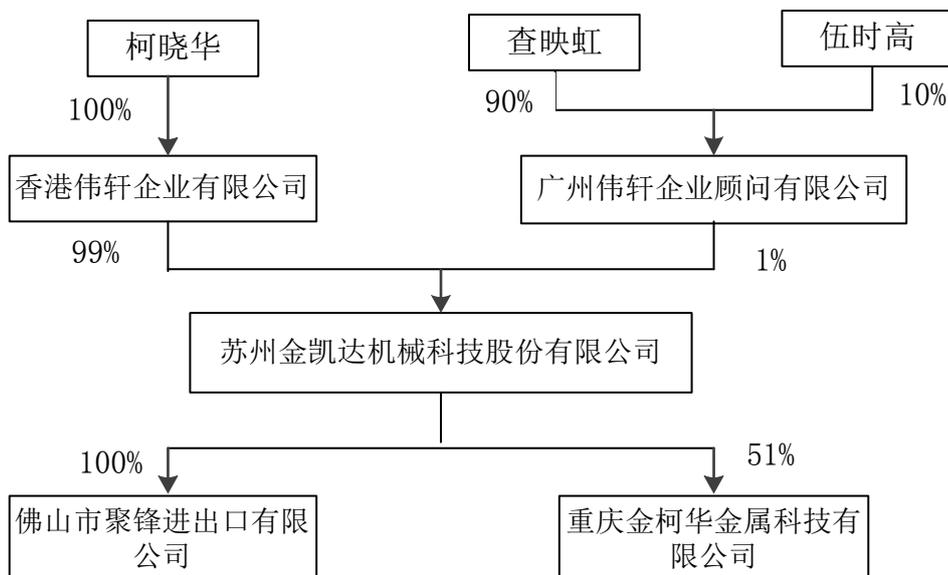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 2 名股东，均为法人股东；公司拥有 1 家全资子公司及 1 家控股子公司。

公司股东持有股份数及持股比例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香港伟轩	4,950,000	99.00
2	广州伟轩	50,000	1.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为香港伟轩，其直接持有公司 99.00% 的股份。实际控制人为柯晓华和查映虹，二人为夫妻关系，其中柯晓华通过香港伟轩间接持有公司 99.00% 的股份，查映虹通过广州伟轩间接持有公司 0.90% 的股份，柯晓华和查映虹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99.90% 的股份。

1、控股股东

① 控股股东的认定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香港伟轩为公司控股股东，直接持有公司 4,950,000.00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99.00%。

② 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香港伟轩，英文名称为 KUTECK LIMITED，于 2002 年 1 月 30 日在香港依据香港公司条例注册成为有限公司，注册编号 784463，注册地址为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 251 号太兴中心 5 楼 2 座。香港伟轩已发行股本为港币 10,000 元，由柯晓华 100% 持有。

2、实际控制人

① 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公司控股股东香港伟轩持有公司 99.00% 的股份，柯晓华持有香港伟轩 100.00% 的股份，柯晓华通过香港伟轩间接持有公司 99% 的股份；公司股东广州伟轩持有公司 1.00% 的股份，查映虹持有广州伟轩 90.00% 的股份，查映虹通过广州伟轩间接持有公司 0.90% 的股份。

柯晓华是公司的创始人，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负责全面统筹安排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能够对公司经营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而柯晓华与查映虹为夫妻关系，故认定柯晓华和查映虹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② 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柯晓华，1963 年出生，男，中国香港籍，本科学历。1991 年至 1997 年任韩国现代商社香港分社销售经理；1997 年至 1999 年任厦门林德叉车有限公司销售

经理；1999年至2002年任加拿大索瓦公司中国区首席代表；2002年至2007年任香港伟轩董事；2007年至今任公司总经理，现兼任公司董事长。

查映虹：查映虹，1971年出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年至2005年任广州伟轩销售经理；2005年至今任佛山聚锋总经理；现兼任公司董事。

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公司主要股东及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持股方式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香港伟轩	4,950,000.00	99.00	境外法人	直接持有	否
2	广州伟轩	50,000.00	1.00	境内法人	直接持有	否
合计		5,000,000.00	100.00	—	—	—

（四）公司现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香港伟轩为柯晓华控制的企业，广州伟轩为查映虹控制的企业，柯晓华与查映虹为夫妻关系。

四、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投资设立了两家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一）佛山市聚锋进出口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5年6月29日	注册资本	110万元	实收资本	11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查映虹	注册地址	佛山市禅城区澜石（国际）金属交易中心第三座首层12号铺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本公司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	加工、服务：通用机械设备维修，金属锯切服务；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销售：不锈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3年	13,102,366.75	1,808,689.76	28,551,583.14	421,522.91
2014年	11,078,343.95	2,105,167.50	30,902,378.56	296,477.74
2015年1-3月	11,916,981.49	1,923,724.63	7,001,850.43	-181,442.87

(二) 重庆金柯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年12月2日	注册资本	300万元	实收资本	3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德强	注册地址	重庆市巴南区鱼洞金竹街26号2幢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本公司持有51%股权	经营范围	加工：金属圆锯片、金属材料；金属锯切机器的设计、研发、组装；销售：金属锯切机器；从事锯切片行业相关的技术咨询、维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3年	-	-	-	-	
2014年	-	-	-	-	
2015年1-3月	2,029,337.13	1,789,622.77	599,998.86	-240,377.23	

公司投资设立的上述两家子公司，其中佛山聚锋设立于2005年6月，其原股东查映虹、毛佳于2014年12月将所持佛山聚锋100%股权转让给金凯达，详见本章“五、公司历史沿革”之“（八）有限公司收购佛山聚锋”。重庆金柯华设立于2014年12月，由金凯达持股51%，纳入合并报表。

五、公司历史沿革

(一) 有限公司成立

2006年12月18日，张家港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名称预先核准核准通知书》（名称预核登记[2006]第12180056号），核准企业名称“张家港金凯达机械有限公司”，名称有效期至2007年6月18日。

2007年1月5日，有限公司股东香港伟轩签署了公司章程。

2007年1月9日，江苏省张家港经济开发区实业总公司向张家港市外经贸

局上报《关于新建外商投资“张家港金凯达机械有限公司”<章程>的请批报告》(张经实总(2007)02号)，申请张家港市外经贸局对有限公司的章程等予以审批。

2007年1月17日，张家港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向江苏省张家港经济开发区实业总公司核发《关于港商独资建办张家港金凯达机械有限公司的批复》(张外经资[2007]6号)，“同意香港伟轩企业有限公司在你开发区独资建办张家港金凯达机械有限公司。公司投资总额70万美元，注册资本50万美元，投资方全部以现汇出资，投资方应于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三个月内缴付注册资本的15%，余额在一年内缴清。公司经营范围及生产规模：从事金属圆锯片和金属管、棒的加工，金属锯切机器的组装，销售自产产品，以及从事上述同类产品的进出口业务(不含分销业务)，从事锯切片行业相关的技术咨询、培训、维修等服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公司经营期限为50年。公司注册地址：江苏省张家港经济开发区。原则同意公司投资方于2007年1月5日签订的公司章程。”

2007年1月17日，有限公司取得江苏省人民政府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商外资苏府资字[2007]67330号)。

2007年1月22日，有限公司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取得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企独苏张总字第000165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50万美元，企业类型为有限公司(独资经营-港资)，经营范围为：从事金属圆锯片和金属管、棒的加工，金属锯切机器的组装，销售自产产品，以及从事上述同类产品的进出口业务(不含分销业务)，从事锯切片行业相关的技术咨询、培训、维修等服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美元)	认缴出资(美元)	占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香港伟轩	500,000.00	0	0	货币
	合计	500,000.00	0	0	—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变更实收资本

2007年4月4日，张家港华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张华会验字（2007）第140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7年3月23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149,965美元，股东以货币出资149,965美元。

2007年4月4日，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变更实收资本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美元)	实缴出资(美元)	占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香港伟轩	500,000.00	149,965.00	29.99%	货币
	合计	500,000.00	149,965.00	29.99%	—

（三）有限公司第二次变更实收资本

2007年7月5日，张家港华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张华会验字（2007）第266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7年5月17日止，有限公司股东本次出资连同首期出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352,341.94美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70.47%。

2007年8月9日，张家港华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张华会验字（2007）第317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7年7月30日止，有限公司股东本次出资连同前期出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402,331.94美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80.47%。

2007年9月18日，张家港华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张华会验字（2007）第360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7年9月12日止，有限公司股东本次出资连同首期出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500,000.00美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100%。

2007年9月29日，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变更实收资本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美元）	实缴出资（美元）	占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香港伟轩	500,000.00	500,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100.00%	—

（四）有限公司第一次变更企业名称

2013年1月26日，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名称变更[2013]第01250007号），核准公司名称由“张家港金凯达机械有限公司”变更为“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2013年1月30日，公司股东香港伟轩作出决定，同意变更企业名称，企业中文名称由“张家港金凯达机械有限公司”更改为“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企业英文名称“Zhang Jia Gang Kinkaldeck Machinery Co., Ltd”更改为“Su Zhou Kinkaldeck Machinery Technology Co., Ltd”。

2013年1月30日，公司股东香港伟轩就上述企业名称变更签署了《张家港金凯达机械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3年1月30日，张家港市商务局确认，同意公司办理企业名称变更手续。

2013年1月30日，公司取得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商外资苏府资字[2007]67330号）。

2013年2月6日，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向金凯达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五）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年11月17日，香港伟轩与广州伟轩签署《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合资合同》，约定双方共同投资举办有限公司，投资总额为70万美元，香港伟轩、广州伟轩的出资额共为50万美元，以此为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香港伟轩出资495,000美元，占99%；广州伟轩出资5,000美元，占1%。

2014年11月17日，香港伟轩与广州伟轩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香港伟轩将其所持有的有限公司1%股权以人民币3.875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广州伟轩。

2014年11月17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香港伟轩与广州伟轩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4年11月20日，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向有限公司核发《关于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申请投资方股权转让及修改公司章程/章程的批复》（张经资管[2014]95号），同意公司投资方香港伟轩将其在公司1%的股权（出资额为5000美元）转让给广州伟轩，转让后，公司投资总额70万美元，注册资本50万美元不变，香港伟轩出资49.5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99%，广州伟轩出资5000美元，占注册资本的1%，有限公司性质由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有限公司章程中涉及上述内容有关部分条款作相应修改，其余条款不变，同意投资各方于2014年11月17日签订的合资合同。

2014年11月21日，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美元)	实缴出资(美元)	占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香港伟轩	495,000.00	495,000.00	99.00%	货币
2	广州伟轩	5,000.00	5,000.00	1.00%	货币
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100%	—

（六）有限公司收购佛山聚锋

2014年12月1日，金凯达有限作出董事会决议，同意公司收购佛山聚锋100%股权。佛山聚锋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查映虹控制的公司，故本次收购为同一控制下的合并，以佛山聚锋实收资本作为收购对价。

2014年12月5日，佛山聚锋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查映虹将其在佛山聚锋的99万元认缴出资相应的股权以99万元价格转让给金凯达有限，其他股东放弃

优先购买权，同意股东毛佳将其在佛山聚锋的 11 万元认缴出资相应的股权以 11 万元价格转让给金凯达有限，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意重新制定章程，原章程废止。

2014 年 12 月 5 日，金凯达有限与查映虹签署《股权转让合同》，约定查映虹将其在佛山聚锋的 11 万元认缴出资相应的股权以 11 万元价格转让给金凯达有限。

2014 年 12 月 5 日，金凯达有限与毛佳签署《股权转让合同》，约定毛佳将其在佛山聚锋的 11 万元认缴出资相应的股权以 11 万元价格转让给金凯达有限。

2014 年 12 月 5 日，佛山聚锋新股东金凯达有限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4 年 12 月 27 日，佛山市禅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向佛山聚锋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此次股东变更后，佛山聚锋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元）	实缴出资（元）	占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金凯达有限	1,100,000.00	1,100,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100,000.00	1,100,000.00	100.00%	—

（七）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3 月 17 日，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名称变更 [2015]第 03170011 号，核准公司名称由“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2 月 6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审计报告》（[2015]京会兴审字第 69000007），有限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审计基准日）的净资产审计值为 12,633,344.81 元。

2015 年 2 月 10 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评估报告》（国融兴华评报（2015）098 号），有限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468.12 万元。

2015年3月13日，香港伟轩与广州伟轩签订《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一致同意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其中以上述经审计净资产以1:0.395778的比例折为5,000,000股份，股份公司的实收股本总额为人民币500万元。折股后，超出股本总额的净资产列为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5年4月3日，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同意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申请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张经管资[2015]26号），同意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500万元人民币，股本总额为5,000,000股，每股人民币1元，其中香港伟轩持有4,950,000股，占股本总额的95%；广州伟轩持有50,000股，占股本总额的1%。股份公司经营范围为：从事金属圆锯片和金属管、棒的加工，金属锯切机器的设计研发和组装，销售自产产品，以及从事上述同类产品的批发和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从事锯切片行业相关的技术咨询、培训、维修等服务。股份公司地址为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田垛里村工业小区。公司经营年限为50年。同意股份公司发起人于2015年3月13日签署的发起人协议和公司《章程》。

2015年4月10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2015]京会兴验字第69000063号），经审验，截至2015年4月10日止，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已按照有限公司整体变更的决议、整体变更后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以原有限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不高于审计值且不高于评估值的净资产，折合成5,000,000股作为股份公司股本，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折股后净资产中的剩余部分进入资本公积，属全体股东享有；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各发起人的股权比例保持不变。

2015年4月10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发起人经投票表决，一致通过了《关于股份公司筹办情况及筹办费用开支情况的报告》、《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选举股份公司第

一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举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的议案》、《关于<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关于<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关于<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股份公司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的议案》、《关于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股份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等议案。

2015年4月24日，股份公司在江苏省省苏州工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成立后，股份公司发起人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香港伟轩	4,950,000	99.00%	净资产
2	广州伟轩	50,000	1.00%	净资产
合计		5,000,000.00	100.00%	净资产

公司股改差错更正情况说明：

2015年4月30日，北京兴华出具了[2015]京会兴审字第690000017号《审计报告》最终审定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对佛山聚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为2,097,106.12元，公司股改时的[2015]京会兴审字第690000007号《审计报告》（以下简称“《股改审计报告》”）将公司对佛山聚锋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记为110万元，由于《股改审计报告》将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少记997,106.12元，因此将《股改审计报告》中“长期股权投资”调增997,106.12元，调整后为2,097,106.12元；“资本公积”调增997,106.12元，调整后为997,106.12元；“所有者权益合计”调增997,106.12元，调整后为13,630,450.93元；“资产总计”和“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调增997,106.12元，调整后为37,516,758.40

元。北京兴华[2015]京会兴审字第 690000017 号《审计报告》对《股改审计报告》进行了更正，公司 13,630,450.93 元净资产中，500 万元折合股本，8,630,450.93 元进入资本公积。2015 年 4 月 30 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股份公司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项目关于审计调整对评估值影响的说明更正函》（以下简称“《评估报告更正函》”），对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评估增值更正为 105.08 万元，增值率 7.71%。2015 年 5 月 5 日，北京兴华出具《关于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股改基准日净资产变化对验资报告影响的说明》（以下简称“《验资报告影响说明》”），最终审定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金额为 13,630,450.93 元，折合股份总额 5,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股本人民币 5,000,000.00 元，由原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分别持有，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股改审计报告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股改评估报告差错更正的议案》，对[2015]京会兴审字第 690000017 号《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更正函》结果予以确认。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股改验资差错更正的议案》对前述《验资报告影响说明书》结果予以确认。

综上，公司股改审计净资产值调增，不会导致股东出资不实。公司已经就折股比例变化事项召开股东大会，并由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折股比例变化合法、有效。

除此之外，公司股东出资真实、充足，出资履行程序、出资形式及相应比例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股份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就股份公司设立过程中的税收缴纳，公司股东香港伟轩及实际控制人柯晓华、查映虹出具承诺书，承诺如未来国家税务主管部门要求补缴相应税款时，香港伟轩将及时按税务主管部门的规定缴纳相应税款及滞纳金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不会侵害金凯达及其他股东利益。

公司的历次股本演变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议及外部审批程序，股份转让价

款已支付完毕，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合法、合规、真实、有效，未产生相关纠纷及潜在纠纷。公司不存在股权代持；公司符合“股权明晰、股份发行转让合法合规”的挂牌条件。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

公司现有董事五名：柯晓华、查映虹、许萍、禹俊、李全军，其基本情况如下：

1、柯晓华：1963年出生，男，中国香港籍，本科学历。1991年至1997年任韩国现代商社香港分社销售经理；1997年至1999年任厦门林德叉车有限公司销售经理；1999年至2002年任加拿大索瓦公司中国区首席代表；2002年至2007年任香港伟轩董事；2007年至今任金凯达总经理，现兼任金凯达董事长。

2、查映虹：1971年出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年至2005年任广州伟轩销售经理；2005年至今任佛山聚锋总经理；现兼任金凯达董事。

3、禹俊：1981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0年至今任金凯达销售总监；现兼任金凯达副总经理、董事。

4、李全军：1984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年5月至2010年1月任浙江汉德锯业有限公司机械设计工程师；2010年2月至2013年1月任湖北汇科数控机电装备有限公司机械设计工程师；2013年3月至2014年1月任深圳大宇精雕科技有限公司机械设计工程师；2014年2月至2014年10月任深圳台杰机械有限公司机械设计工程师；2014年11月至今，任金凯达研发部主管；现兼任金凯达董事。

5、许萍：1969年出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2年至1997年任张家港中亚染整设备有限公司主办会计；1997年至2008年任张家

港幸福缝绣机械有限公司财务科长；2008年至今任金凯达财务科长；现兼任金凯达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董事。

（二）公司监事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基本情况如下：

1、刘统吉：1985年出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年至今任金凯达销售助理；现兼任金凯达监事会主席。

2、盛波：1986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至2010年于上海东龙科技有限公司工作；2010年至2012年于亚德客（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任职；2012年至今在金凯达任销售助理；现兼任金凯达监事。

3、陈晓冰：1981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至2008年，任新锦江印染常熟有限公司人事行政主管；2008年至2010年任英特华苏州有限公司人事行政主管；2010年至2012年，任因迪能源苏州有限公司人事总务经理；2012年至今，任金凯达销售助理；现兼任金凯达职工代表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柯晓华，简历详见本章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2、禹俊，简历详见本章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现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3、许萍，简历详见本章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现任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

七、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一）公司合并口径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567.56	3,827.22	3,308.9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432.11	1,395.90	1,359.7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93.89	1,395.90	1,359.78
每股净资产(元)*	2.86	2.79	2.7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79	2.79	2.72
资产负债率(%)	59.86%	63.53%	58.91%
流动比率(倍)	1.47	1.42	1.54
速动比率(倍)	0.60	0.63	0.65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534.23	5,040.17	4,627.29
净利润(万元)	-13.79	146.12	132.5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01	146.12	132.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3.79	136.68	121.8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01	136.68	121.88
毛利率(%)	21.78%	27.63%	26.82%
净资产收益率(%)	-0.14%	10.20%	1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0.14%	9.54%	9.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	0.29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	0.27	0.2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49	5.47	6.96
存货周转率(次)	0.66	2.14	2.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74.71	358.82	-90.2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5	0.72	-0.18

(二) 公司单体口径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452.09	3,751.68	2,778.3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87.78	1,363.05	1,148.54
每股净资产(元)*	2.78	2.73	2.30
资产负债率(%)	59.80%	63.67%	58.66%
流动比率(倍)	1.34	1.34	1.53
速动比率(倍)	0.17	0.23	0.11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384.54	4,940.30	4,131.41
净利润(万元)	24.74	114.80	71.4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4.74	114.80	71.42
毛利率(%)	19.28%	22.73%	23.66%
净资产收益率(%)	1.80%	9.52%	6.4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62	6.58	11.92
存货周转率(次)	0.65	2.40	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9.15	325.89	-143.3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0	0.65	-0.29

*说明：公司于2015年4月24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标为*的财务指标是根据公司股改后的总股份数模拟计算的。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100%
-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非经常性净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
- 4、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5、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6、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 7、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平均应收账款(扣除坏账准备)
- 8、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期末平均存货(扣除存货跌价准备)

八、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一) 主办券商

名称：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卫

住所：上海市浦东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联系电话：021-20328000

传真：021-58883554

项目小组负责人：叶玮

项目小组成员：叶玮、张强、狄旻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江苏衡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李杰

住所：南京市建邺区所街 51 号振业园三楼

联系电话：025-52308369

传真：025-86575990

经办律师：刘绪军、张露露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王全洲

住所：北京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06 室

联系电话：010-82250666

传真：010-82254077

经办注册会计师：刘会林、陈跃华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向阳

住所：北京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7 层 703

联系电话：010-51667811

传真：010-82253743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王德平、安然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邮编：100033

电话：010-63889512

公司与本次公开转让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第二章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的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各类金属圆锯机、圆锯片的研发、制造与销售，以及提供锯片磨齿服务。根据客户不同情况及实际生产需求生产销售标准型设备和非标定制专用机型，同时提供安装调试、技术支持、维护和长期耗材、备品备件的销售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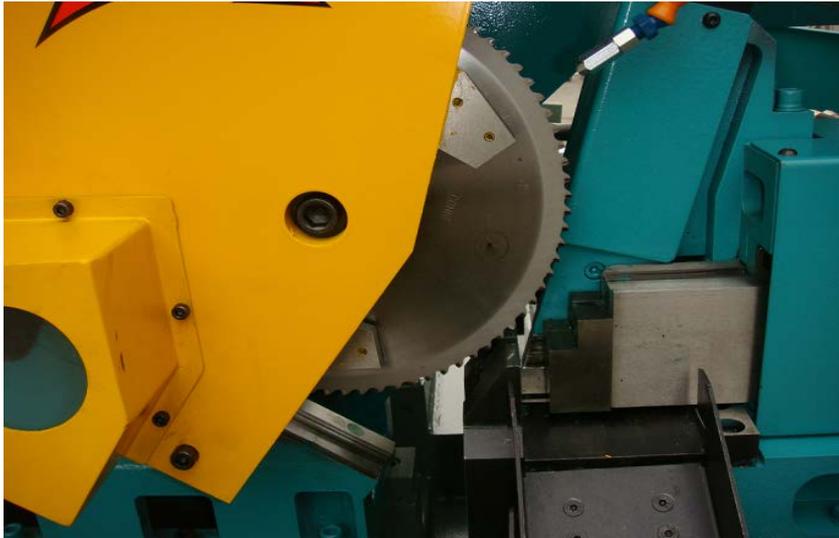
根据公司 2015 年 1-3 月份、2014 年度、201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 2015 年 1-3 月份、2014 年、2013 年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5,342,255.30 元、50,401,686.87 元、46,272,892.68 元，占总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00.00%、100.00%、100.00%，营业成本分别为 12,000,523.69 元、36,478,159.57 元、33,862,937.31 元，毛利率分别为 21.78%、27.63%、26.82%，净利润分别为-137,890.8 元、1,461,165.19 元、1,325,851.32 元。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种类为金属圆锯机，包括数控高速圆锯机、在线冷切飞锯、转角圆锯机、合金锯片和高速钢锯片，并根据客户需求提供锯片磨齿服务。不同种类不同型号的锯切设备主要根据客户锯切不同材质、不同规格、不同材料、不同需求针对性提供标准型或定制型，广泛涉及应用于钢铁制造、汽车生产、机械制造、航空航天、造船、石油、矿山机械、汽车零部件生产等各个领域。

1、金属圆锯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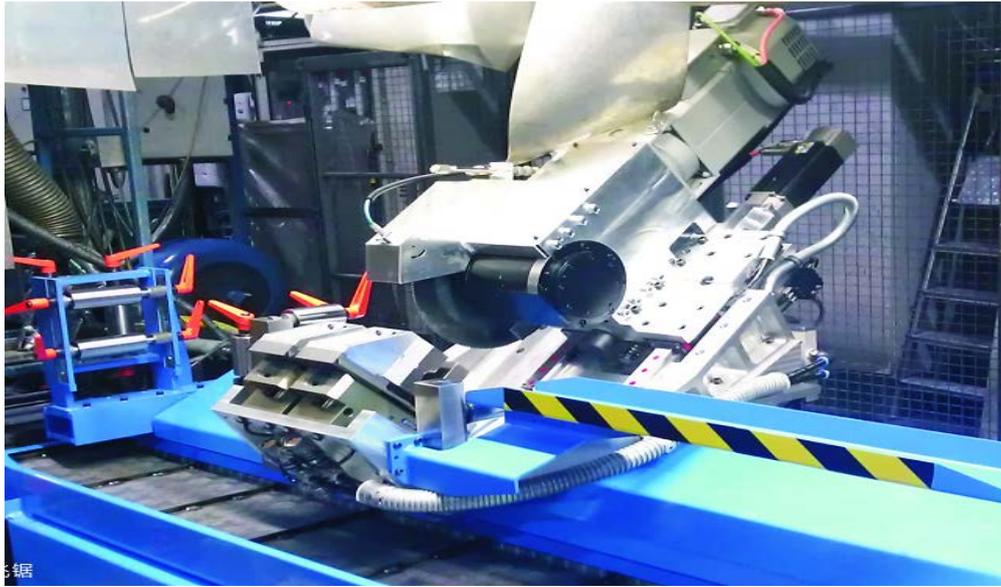
① 全自动数控高速圆锯机



该产品为公司自主研发、制造的全自动数控高速金属圆锯机系列，具有全自动上料、自动进料、自动锯切出料等功能，PLC 控制，彩色触摸银屏操作，人工只需将需要锯切材料规格、锯片规格和数量通过人机界面输入后一键式启动循环按钮，设备将自动完成上料、锯切、分料的动作，工作劳动强度低，一人可看管多台设备操作。精密丝杠导轨伺服电机送料、伺服进刀锯切，确保金属下料的高效性和精密性，帮助用户淘汰以往落后的加工方式，解决企业用人问题、场地问题，提高生产加工效率、提高下料精密性，减少整个生产环节的加工流程和生产成本。

该系列产品广泛用于锻造、汽车零部件加工、机械制造加工、航空航天、钢铁等生产第一道工序金属材料精密下料环节。

② 在线冷切飞锯



该产品为公司自主研发的在线冷切飞锯，主要适用于钢管制造企业，采用 PLC 控制，在线跟踪高速锯切，伺服驱动、数控自动锯切。以往国内外钢管制造企业大都采用摩擦锯、砂轮片等高污染、高能耗的原始切断方式，同时切完的管端不规则、长度不精准，下游用户使用前还需再切端头、定尺取长等造成大量资源浪费、成本增加、环境污染等恶性循环影响，现在采用金凯达在线冷锯切设备可以大大节约企业能耗、生产成本的节约，同时可以大幅提高制管厂、钢管用户对材料的利用率。鉴于实际生产需求在线切管跟踪速度可达每分钟 130 米，在线制管跟踪锯切长度精度误差可达 $\pm 1\text{mm}$ 以内，目前广泛投入应用于各种钢管生产企业，且受到用户的好评。

③ 凯德宝自动转角圆锯机



公司从德国 HANS KALTENBACH MASCHINENFABRIK GmbH+Co.Kg 进口凯德堡全自动转角型、半自动转角圆锯机主机，根据客户需要配套制作进料、出料、剪切、电机等相关设备及工控软件，作为整体生产线提供给客户使用。该系列圆锯机主要特点是锯片由下向上锯切，设备工作台面可 0-180° 任意角度旋转锯切，适合各种异形件、型材、管材、实心材料的直切和任意角度的锯切应用，全自动型通过触摸银屏输入锯切工件规格、锯切要求、数量，自动化进料、自动转角度、自动出料运行，半自动型人工调整转盘角度、将锯切材料放置指定位置一键式按钮操作使用，根据不同客户需求选择应用不同类型的标准机或非标机型，优点是锯切效率高、锯切精度高、自动化高、无环境污染、噪音污染；以往锯切异形件、型材、角度锯切都是通过砂轮片切割后，人工进行切割面打磨，效率低下、精度不良、环境造成污染，并且对操作者容易造成身体伤害；现采用凯德堡自动转角圆锯机不仅能够解决和避免了以上所有问题，还可以实现自动化生产、机器人在线焊接等现代化、高精密生产作业流程；设备广泛应用于客车制造、排气管生产、大厦幕墙生产、机械、矿山等生产下料环节。

④ 宽泰全自动数控高速圆锯机



公司从台湾 Kentai Machinery Co., Ltd.进口宽泰全自动数控高速圆锯机主机，并根据客户需要配套制作进料、出料、剪切、电机等相关设备及工控软件，作为整体生产线提供给客户使用。该系列圆锯机具有比同类型设备高出 50% 以上的更高锯切速度，比同类型设备切的更高成品率的优势，设备全自动上料、自动进料、自动锯切出料功能，PLC 控制，中英文彩色触摸银屏操作，人工只需将需要锯切材料规格、锯片规格和数量通过人机界面输入后一键式启动循环按钮，设备将自动完成上料、锯切、工件与头尾残料自动分料等功能，一人可同时看管多台设备操作。C5 精密级丝杠导轨由伺服电机快速送料、伺服进刀锯切，确保金属下料的高效性和精密性，帮助用户提高生产效率、提高下料精密性，减少整个生产环节的加工流程和生产成本，提高企业竞争力。

该产品广泛用于金属锻造、汽车零部件加工、机械制造加工、航空航天、钢铁等生产金属材料精密下料，根据用户不同性质类型和需求选择提供不同设备型号和功能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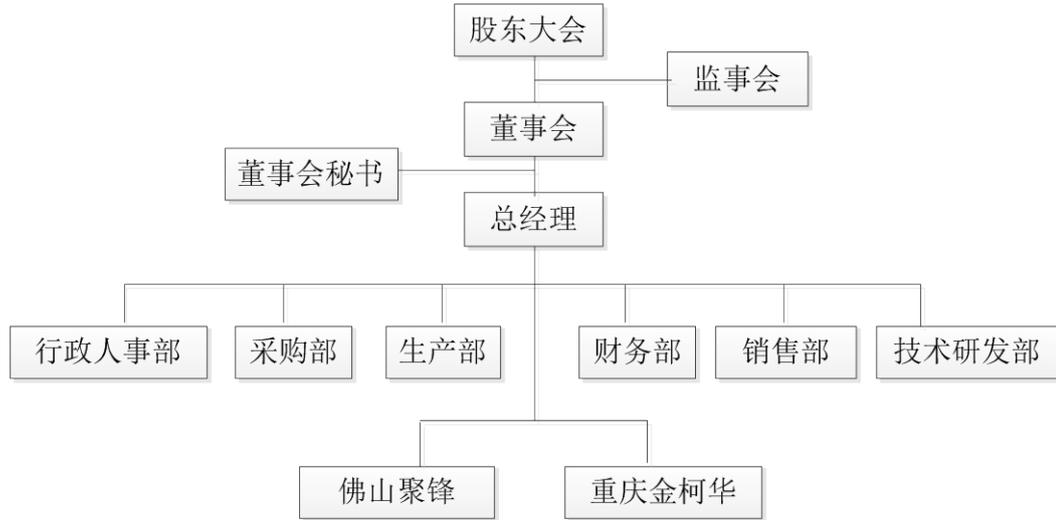
2、圆锯片



公司从昆山兼房高科技刀具有限公司、肯可得切割技术（苏州）有限公司以及意大利 JULIA UTENSILI S.P.A 等进口优质锯片，主要包括合金钢锯片和高速钢锯片，根据用户不同锯切使用条件和需求，对锯片进行加工，提供不同齿形、不同齿数、不同外径、不同品质的圆锯片，并结合公司多年来积累的强大实际锯切应用数据和技术帮助客户充分发挥每一张圆锯片的最佳使用效果，符合并满足用户对圆锯切寿命、锯切精度、锯切效率等重要因素的诉求，很好的为客户降低生产成本。产品主要应用于金属棒料、金属管材、不锈钢、有色金属等高速精密锯切；圆锯片钢体、合金刀头均采用优质材质，经过专业复杂的热处理、复合涂层、动平衡检测等严格的生产工艺，确保圆锯片的耐用性能和品质性能。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流程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主要内部机构和子公司的职责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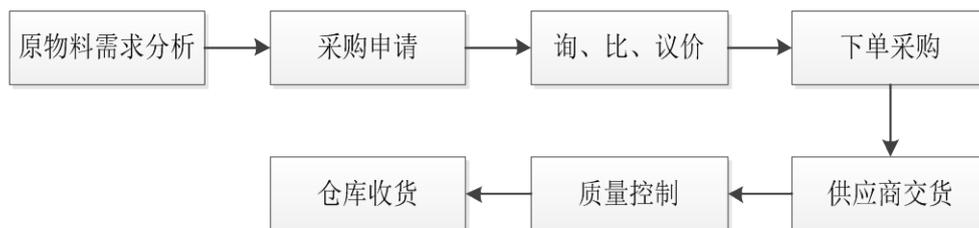
内部机构/子公司	主要职责
佛山聚锋	主要负责公司部分设备及锯片的采购。
重庆金柯华	主要负责重庆及西南地区的金属切削加工业务。
行政人事部	主要负责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及日常行政工作。
采购部	主要负责供应商的评价、选择以及日常采购工作。
生产部	主要根据计划组织、安排生产，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生产任务；负责在制品、半成品的管理；负责现场管理。
财务部	主要负责公司财务核算、开展财务分析、进行财务监督。
销售部	主要负责公司产品的销售。
技术研发部	主要负责公司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工作。

（二）主要运营流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各类金属圆锯机以及锯片开齿及磨齿服务。以下为公司产品的主要运营流程：

1、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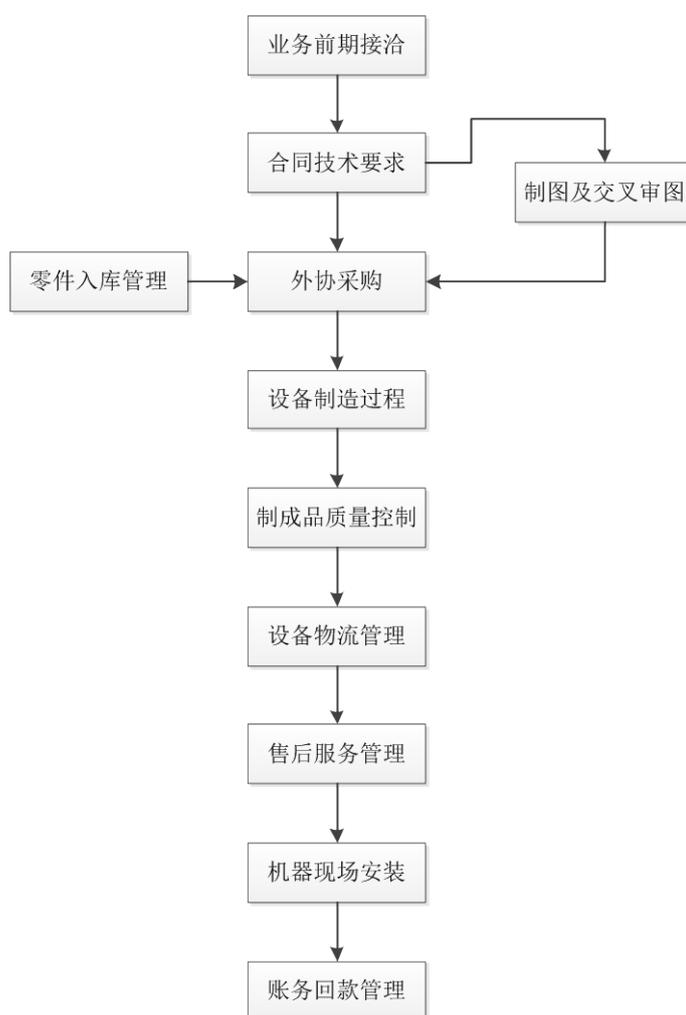
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结合现有库存情况进行原物料需求分析，向采购部提出采购申请。采购部根据采购申请进行“询、比、议”价后向供应商下采购订单，供应商根据采购订单的具体要求进行交货，经品管部质检合格后，仓库办理验收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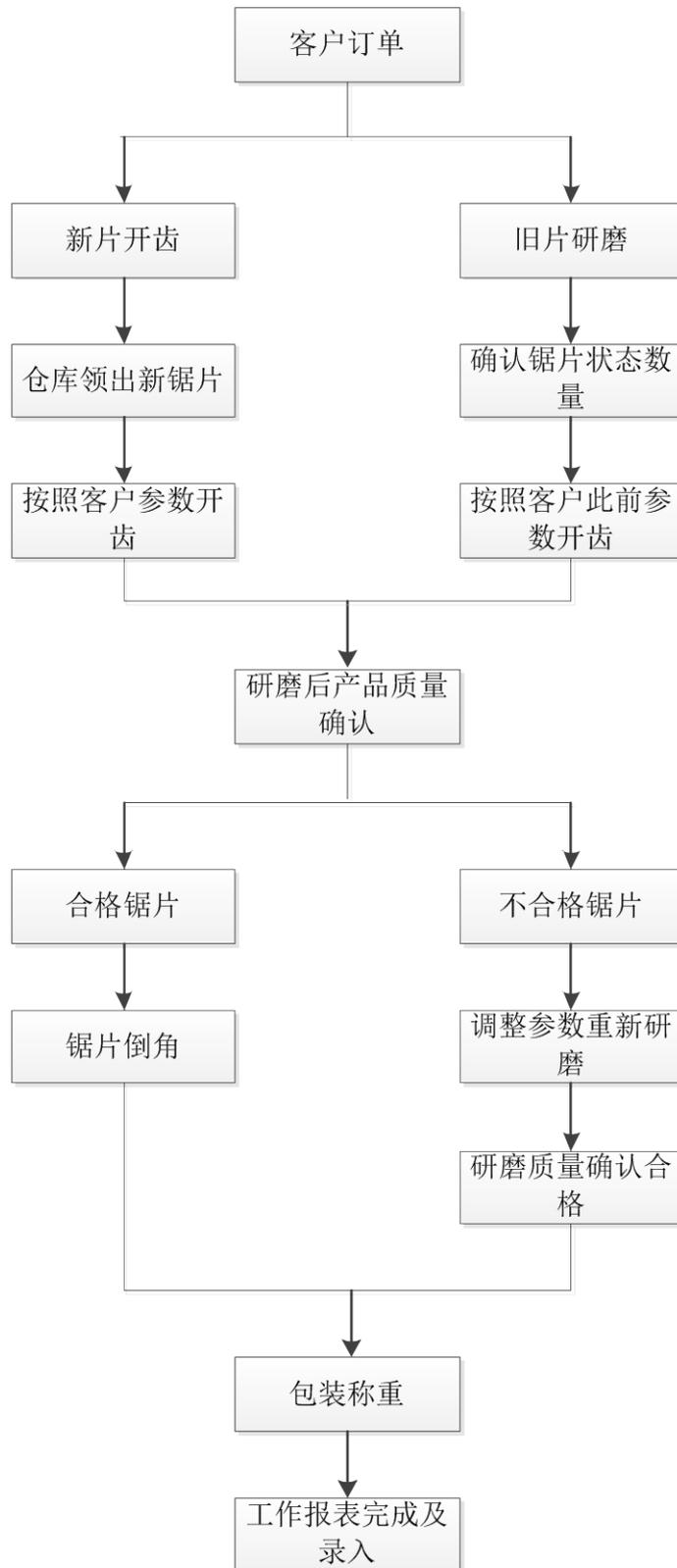
2 、 生产流程

公司以订单式生产为主，常规库存备货生产为辅。

① 金属圆锯机生产流程



② 锯片开齿及磨齿流程



3、销售流程

公司下设销售部，由销售部业务人员通过直接拜访、参加展会、客户推荐等多种方式接触客户获取订单，获取订单后由研发技术部、生产部协同根据客户要求绘制产品图纸，生产制造。

三、公司主要技术、资产和资质情况

（一）公司核心技术及研发

1、公司核心技术

公司核心技术为公司所拥有专利或非专利技术，其来源为公司自主研发。公司将核心技术应用于实际生产，提高了生产效率、产品品质、工艺稳定性和产品综合性能。公司主要拥有的核心技术如下：

① 下往上进刀锯切技术

目前市场上主要的圆锯机采用的都是传统的上往下锯切，当锯片切穿工件上端管壁后，铁屑会堆积在管壁下端，当锯片切至下端管壁，锯片会连带将堆积的铁屑进行切割，使得锯切工件的端面较粗糙，锯片的寿命大幅降低。为改善这种状况，国外部分公司推出了下往上锯切设备，如前述凯德堡自动转角圆锯机，有效的避免前述上往下锯切弊端。但是，因该锯切设备使用的是高速钢锯片，而非高强度的合金钢锯片，如锯切高强度、厚壁管的工件，锯片寿命短，锯切效率低，已日渐难以适应市场需求。

对此，公司经过长期研究，结合掌握的大量锯切应用参数分析，设计出新的齿轮箱，克服了下往上锯切设备需要面对的成本增加、难以运用合金钢锯片、难以安装夹持片、铁屑排放等诸多难题，实现锯片最小化，成功安装锯片夹持及应用合金钢锯片，从而大大改良了锯切应用，提高了锯切的精度及效率，为先进的机械制造复合机的研发、制造打下基础。

② 在线冷切飞锯技术

公司自主研发的在线冷切飞锯技术，采用 PLC 控制，在线跟踪高速锯切，伺服驱动、数控自动锯切。以往国内外钢管制造企业大都采用摩擦锯、砂轮片等高污染、高能耗的原始切断方式，同时切完的管端不规则、长度不精准，下游用户使用前还需再切端头、定尺取长等，造成大量资源浪费、成本增加、环境污染等恶性循环影响，现在采用在线冷锯切技术进行锯切，使用的锯片小而薄，可以大大节约企业能耗、生产成本的节约；大幅提高制管厂、钢管用户对材料的利用率及生产效率；工控运行平稳，智能辅助锯切应用，最大程度减少故障。鉴于实际生产需求在线切管跟踪速度可达每分钟 130 米，在线制管跟踪锯切长度精度误差可达 $\pm 1\text{mm}$ 以内，目前广泛投入应用于各种钢管生产企业。

③ 移动夹钳技术

目前市场上普遍使用的圆锯切断机专用夹钳在切割尾料时要求尾料的长度大于一个锯切工件长度与送料夹钳所需要夹的工件长度之和，当剩余的尾料长度达不到这个长度时就不能通过圆锯切断机切割工件，需要单独准备一台半自动设备，人工切割尾料。这不仅浪费了大量的人力和物力，增加了处理尾料的成本，耗费了大量的时间，而且人工操作时容易出现误操作，造成了尾料的浪费。公司经过研发，所发明的移动夹钳技术可以有效解决圆锯切断机锯切尾料长度过长、锯切工件时间长以及尾料浪费的问题，不仅节约了人力和设备投入成本，还在很大程度上减少了尾料的浪费。

④ 智能上料系统

针对锯切机床传统的自动上料系统只是将锯切材料以固定的方向送至夹钳处进行锯切，在上料过程中难以改变材料的长宽方向，从而使得在按照一定角度对管材等进行锯切时，需要提前将管材按照一定长宽方向放置到上料架进行传输，增加了人工耗时，降低了锯切效率。公司发明的智能上料系统，可以自动识别矩形管的长宽，从而根据需要，对管材进行换向以确定长宽面的摆放方向，从而主要解决了有角度锯切需求的管材等材料切割问题，提高了锯切效率，降低了锯切成本。

⑤ 锯切应用技术

良好的锯切工艺需要根据客户提供的工件材质、工件尺寸规格，实现顾客所需的锯切精度和锯切效率，同时确保合理的锯切成本。这不仅需要先进的锯切设备，还需要先进的锯切应用技术。为此，公司每年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建立锯切数据库，免费提供圆锯片给客户试用，以获取成功的锯切应用参数。公司于2014年底投资设立了重庆金柯华，既是公司西南地区的金属锯切加工服务中心，也是公司的实验基地，不断的研发锯片应用技术，改良锯切设备，修正锯切参数。此外，公司还拥有3个磨齿中心，仅2014年的磨齿量达到6万多张，能够记录每个客户的锯片寿命及锯齿的研磨配方。通过不断的技术积累，公司能够根据客户所使用的锯切设备，对客户的锯切应用参数给与最优化的建议，包括锯片类型、齿距、齿形、齿数系数、转速、冷却方法等等，从而真正实现满足客户锯切要求，达到节能减排，淘汰落后生产工艺的功效。

2、公司研发情况

① 研发机构及人员

公司设有技术研发部，技术研发部共16名人员组成，其中4人为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柯晓华，简历详见“第一章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侯肇生，加拿大籍，男，1964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于1998年8月至1999年12月，任重庆金卡路桥信息产业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00年1月至2001年月任中现汽车（上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1月至2002年3月，任上海中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2002年3月至2005年5月，任上海新干线卫星通信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7月至2007年6月，任香港浸会大学SMS技术主管；2007年7月至2011年5月，任伟轩无线技术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1年5月至2012年7月，任广州逛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2年7月至今，任公司项目总监。

李全军，简历详见“第一章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褚如磊，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6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于 2011 年 7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宁波和韵有限公司软件事业部软件工程师；2012 年 8 月至今任金凯达研发部高级软件工程师。

② 研发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支出主要包括研发人员工资、研发活动直接消耗的材料、研发成果论证、鉴定、评审、验收费用、研发设备折旧及其他外部费用等。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份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研发费用	760,573.30	3,353,071.52	2,937,240.44
营业收入	13,845,449.75	49,402,951.66	41,314,108.47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5.49%	6.79%	7.11%

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逐步提高自主产品的核心技术水平，降低产品成本，提高公司的整体利润水平。

③ 研发成果

公司自成立以来即非常重视创新和自主知识产权技术产品的开发，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核心技术成果外，公司已取得 6 项专利技术，其中 3 项为发明专利，3 项为实用新型技术，另有 3 项发明专利正在实质审查阶段。具体专利情况详见以下“无形资产”部分。

公司所取得的主要技术机专利皆为核心技术人员自主研发取得，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无潜在纠纷。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至 2017 年 9 月 1 日。报告期末，公司具有大学专科以上学历的科技人员占职工总数的 30% 以上、研发人员占职工总数的 10% 以上，同时公司报告期内高新技术产品收入占公司总收入

均超过 60%，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3 月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分别为 7.11%、6.79%、5.49%，且公司在持续加大研发费用投入，因此公司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关于研发投入、研发人员情况等规定的条件。公司无法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的风险较小。

（二）主要无形资产

公司所拥有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专利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1、专利权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自成立以来即非常重视创新和自主知识产权技术产品的开发，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 6 项专利技术，其中 3 项为发明专利，3 项为实用新型技术。另有 3 项发明专利正在实质审查阶段。

已取得专利情况见下表：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保护期限	取得方式	权利人
1	一种齿轮传动装置	ZL201010124682.9	发明专利	2010/03/08	20年	原始取得	金凯达有限
2	一种夹钳	ZL201010124670.6	发明专利	2010/03/08	20年	原始取得	金凯达有限
3	锯切机中的送料装置	ZL201010124667.4	发明专利	2010/03/08	20年	原始取得	金凯达有限
4	一种异型管锯切机	ZL201420087624.7	实用新型	2014/02/28	10年	原始取得	金凯达有限
5	一种锯切机的夹钳	ZL201420087896.7	实用新型	2014/02/28	10年	原始取得	金凯达有限
6	圆锯切断机专用夹钳	ZL201220645096.3	实用新型	2012/11/29	10年	原始取得	金凯达有限

在申请专利情况见下表：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状态
1	圆锯切断机专用夹钳	ZL201210497120.8	发明专利	2012/11/29	实质审查
2	一种异型管锯切机	ZL201410070034.8	发明专利	2014/02/28	实质审查
3	一种锯切机的夹钳	ZL201410070033.3	发明专利	2014/02/28	实质审查

公司上述专利不存在涉及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问题、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情形、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

2、商标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的注册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商标图形	核定服务类别	商标注册号	有效期至	权利人
1		第7类	第 8674517 号	2021年11月6日	金凯达有限
2		第7类	第 8674512 号	2021年9月27日	金凯达有限

(三) 公司取得的业务资质和荣誉情况

公司现持有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于 2014 年 9 月 2 日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32001035），有效期三年。

公司现持有上海英格尔认证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9 日核发的《认证证书》（认证编号：117 12 QU 0135-05 RIS），经现场评审满足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有效期至 2018 年 5 月 18 日。

公司现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张家港海关核发的《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有效期至 2016 年 4 月 27 日。

公司现持有张家港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于 2013 年 3 月 21 日核发的《自理报检

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备案登记号 3205601190），有效期 5 年。

公司现持有苏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于 2013 年 8 月 30 日核发的《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证书编号：AQBIIIJX 苏 201302660），核定金凯达为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机械），有效期至 2016 年 8 月。

公司已取得从事相关业务的资质、许可、认证，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具有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许可、认证，相关业务合法合规；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范围经营的情况，不存在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况，不存在相应的法律风险；公司现有资质证书不存在无法续期的风险，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影响。

（四）特许经营权

公司生产的产品不属于特许经营产品，不存在需取得特许经营权的情形。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主要生产设备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所拥有的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生产设备名称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权利人
1	电动单梁起重机	67,914.26	67,376.61	99.21%	重庆金柯华
2	电动单梁起重机	67,914.26	67,376.61	99.21%	重庆金柯华
3	空压机	69,201.06	68,653.22	99.21%	重庆金柯华
4	锯机	69,701.48	69,149.68	99.21%	重庆金柯华
5	锯机	69,701.48	69,149.68	99.21%	重庆金柯华
6	原材料库货架	89,627.89	88,918.34	99.21%	重庆金柯华
7	硬圆锯切割机	315,050.69	312,556.54	99.21%	重庆金柯华
8	自动锯片研磨机	106,228.09	29,805.60	28.06%	佛山聚锋
9	高速钢磨齿机 G500	82,402.96	31,107.30	37.75%	金凯达
10	进口数控平面磨床	415,930.70	272,434.62	65.50%	金凯达
11	进口数控平面磨床 KNC-500CBN	290,638.30	205,626.49	70.75%	金凯达
12	进口数控研磨机床 KSC-600	173,194.00	139,421.30	80.50%	金凯达
13	进口数控平面磨床 KNC-710	423,640.00	341,030.20	80.50%	金凯达
14	进口数控研磨机床 KSC-600	136,000.00	119,680.00	88.00%	金凯达

15	起重机	130,769.24	115,076.99	88.00%	金凯达
16	进口数控平面磨床 KNC-710	299,145.28	270,427.36	90.40%	金凯达

公司主营业务为各种类金属圆锯机、圆锯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资产包括生产经营所必需的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等，公司拥有生产经营必要的资产，权属清晰，并拥有良好教育背景和具有相关行业经验的人员，公司资产和公司业务、人员相匹配。

（六）公司员工情况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册员工人数为 93 人，按年龄结构、任职分布和学历学位结构分类情况如下所示：

① 岗位结构

岗位名称	员工数量（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管理人员	11	11.83%
技术人员	16	17.20%
销售人员	29	31.18%
财务人员	6	6.45%
后勤人员	6	6.45%
普通工人	29	31.18%
合计	93	100.00%

注：公司的 11 名管理人员中，有 2 人同时也是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另有 2 人同时是公司的销售人员，故公司总人数仍然是 93 人。

②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	员工数量（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硕士及以上	2	2.15%
本科	18	19.35%
大专	38	40.86%
大专以下	35	37.64%
合计	93	100.00%

③ 年龄结构

年龄	员工数量（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30岁以下	36	38.71%
30-39岁	31	33.33%
40-49岁	20	21.51%
50岁以上	6	6.45%
合计	93	100.00%

公司财务部共有员工6名，其中财务总监1名、财务主管1名、应收会计1名、应付会计1名、材料会计1名、出纳1名，均为大专以上学历，每个岗位均有岗位操作手册，不相容职位严格分离，财务人员能满足财务核算的要求。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①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历来重视研发队伍建设，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技术人员16人，占公司总人数的17.20%，大部分技术骨干都具有丰富的研发经验，核心技术人员4名，基本情况如下：

柯晓华，简历详见“第一章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侯肇生，加拿大籍，男，1964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于1998年8月至1999年12月，任重庆金卡路桥信息产业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00年1月至2001年月任中现汽车（上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1月至2002年3月，任上海中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2002年3月至2005年5月，任上海新干线卫星通信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7月至2007年6月，任香港浸会大学SMS技术主管；2007年7月至2011年5月，任伟轩无线技术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1年5月至2012年7月，任广州逛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2年7月至今，任公司项目总监。

李全军，简历详见“第一章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褚如磊，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6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于 2011 年 7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宁波和韵有限公司软件事业部软件工程师；2012 年 8 月至今任金凯达研发部高级软件工程师。

② 核心技术人员竞业禁止情况、持股情况及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公司上述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不存在有关上述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近两年未发生重大变动。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结构

1、公司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为锯机收入和圆锯片收入。锯机收入为公司的金属圆锯机的生产、销售收入，圆锯片收入为客户提供锯片开齿及磨齿服务的收入。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3 月，公司各类别业务收入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圆锯片	5,381,418.94	35.08	19,495,358.12	38.68	18,222,387.72	39.38
圆锯机	8,268,502.22	53.89	26,028,273.48	51.64	24,036,321.36	51.94
加工费	1,049,652.94	6.84	1,952,830.61	3.87	1,346,365.59	2.91
其他	642,681.20	4.19	2,925,224.66	5.80	2,667,818.01	5.77

合计	15,342,255.30	100.00	50,401,686.87	100.00	46,272,892.68	100.00
----	---------------	--------	---------------	--------	---------------	--------

(二) 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2015年1-3月份，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销售总额比例 (%)
1	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43,803.42	12.67
2	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213,675.21	7.91
3	上海天纳克排气系统有限公司	943,589.74	6.15
4	苏州金龙客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566,666.67	3.69
5	武汉市铁研汽车零件有限公司	470,085.47	3.06
合计		5,137,820.51	33.48

2014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销售总额比例 (%)
1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544,561.54	5.05
2	郑州华盛机械工具有限公司	1,940,256.41	3.85
3	天纳克同泰（大连）排气系统有限公司	1,887,179.49	3.74
4	江苏太平洋齿轮传动有限公司	1,858,083.76	3.69
5	玛切嘉利（中国）有限责任公司	1,659,875.21	3.29
合计		9,889,956.41	19.62

2013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销售总额比例 (%)
1	江苏太平洋齿轮传动有限公司	5,721,993.16	12.37
2	重庆创精温锻成型有限公司	1,893,034.19	4.09
3	郑州华盛机械工具有限公司	1,831,303.42	3.96
4	江苏恒立高压油缸股份有限公司	1,728,495.73	3.74
5	玛切嘉利（中国）有限责任公司	1,136,136.75	2.46
合计		12,310,963.25	26.62

公司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均未超过 50%，不存在对单一或者少数客户形成重大依赖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 公司成本结构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成本构成：

单位：元

报告期间	成本明细	金额	占当期成本比重
2015年1-3月	直接材料（含外购商品）	11,222,172.76	93.51%
	直接人工	473,176.91	3.94%
	制造费用	305,174.02	2.54%
	营业成本合计	12,000,523.69	100.00%
2014年度	直接材料（含外购商品）	34,398,840.45	94.30%
	直接人工	1,863,678.20	5.11%
	制造费用	215,640.92	0.59%
	营业成本合计	36,478,159.57	100.00%
2013年度	直接材料（含外购商品）	32,110,442.64	94.82%
	直接人工	1,454,680.42	4.30%
	制造费用	297,814.25	0.88%
	营业成本合计	33,862,937.31	100.00%

2015年1-3月制造费用占比较高是因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金柯华于2015年2月正式营业，重庆金柯华主营业务为对外提供金属切割、锯片磨齿服务，其营业成本以制造费用为主。

公司对外采购原材料主要为生产金属圆锯机所需的部分标准件和非标准件。其中标准件包括电机、导轨、螺杆、电控元器件、辅料等；非标准件包括锯机主机、机座、立柱、料架等。此外，公司还采购各类未经开齿的锯片，根据客户需要的齿形、齿数等参数进行加工后再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成本占产品总成本比重较高，因此公司存在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近两年一期成本结构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成本核算主要内容包含：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原材料采购

按采购成本价入账，公司车间领料按加权平均法计算领料成本；对生产过程中发生机器设备折旧、机物料等间接生产成本每月汇总在制造费用各明细科目中予以归集，月末全额结转到当月生产成本，再在产成品和在产品之间分摊、结转；对当月直接人工，先在生产成本直接人工当中归集，月末也全额结转至当月生产成本，按照产品耗用的原材料金额再在产成品和在产品之间分摊、结转。

公司采购总额、营业成本之间的勾稽关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存货 - 期初余额	18,659,860.78	15,502,972.63	9,422,624.53
存货 - 本期采购额	10,436,238.76	38,116,529.32	38,428,229.31
本期耗用的直接人工	386,423.62	2,010,073.52	1,837,000.00
本期耗用的制造费用	338,882.95	397,014.06	426,601.07
存货 - 期末存货余额	17,449,839.36	18,659,860.78	15,502,972.63
存货 - 研发、制造费用领用	357,646.76	888,569.18	748,544.79
存货-本期销售减少额	12,013,919.99	36,478,159.57	33,862,937.49
营业成本	12,000,523.69	36,478,159.57	33,862,937.31
存货与营业成本的差额	13,396.30	0.00	0.18

存货变动情况与采购总额、营业成本间存在勾稽关系。

2、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2015年1-3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	占本采购总额比例 (%)	主要采购内容
1	昆山兼房高科技刀具有限公司	2,690,382.22	25.78	锯片
2	KENTAI machinery co.,ltd	2,679,716.80	25.68	锯机主机
3	肯可得切割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1,044,991.68	10.01	锯片
4	JULIA UTENSILI S.P.A	286,965.78	2.75	锯片
5	HANS KALTENBACH MASCHINENFABRIK GmbH+Co.Kg	279,407.57	2.68	锯机主机
	合计	6,981,464.05	66.90	

2014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	占本采购总额比例 (%)	主要采购内容
1	昆山兼房高科技刀具有限公司	8,622,861.41	22.62	锯片
2	KENTAI machinery co.,ltd	7,616,368.94	19.98	锯机主机
3	肯可得切割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5,128,669.45	13.46	锯片
4	HANS KALTENBACH MASCHINENFABRIK GmbH+Co.Kg	4,904,955.03	12.87	锯机主机
5	JULIA UTENSILI S.P.A	1,302,979.01	3.42	锯片
	合计	27,575,833.84	72.35	

2013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	占本采购总额比例 (%)	主要采购内容
1	KENTAI machinery co.,ltd	7,910,634.01	20.59	锯机主机
2	昆山兼房高科技刀具有限公司	7,189,130.38	18.71	锯片
3	肯可得切割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5,486,683.38	14.28	锯片
4	HANS KALTENBACH MASCHINENFABRIK GmbH+Co.Kg	2,524,671.71	6.57	锯机主机
5	JULIA UTENSILI S.P.A	904,669.38	2.35	锯片
	合计	24,015,788.86	62.50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 1-3 月份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分别 2,401.58 万元、2,757.58 万元、698.15 万元，占当期采购额比重分别为 62.50%、72.35%、66.90%。公司采购集中度较高，主要原因如下：

① 保证产品质量。公司对供应商产品品质要求较高，故目前主要选择行业内产品品质较高的台湾公司 KENTAI machinery co.,ltd 以及德国 HANS KALTENBACH MASCHINENFABRIK GmbH+Co.Kg 生产的锯机主机，锯片主要向昆山兼房高科技刀具有限公司和肯可得切割技术苏州有限公司采购。

② 可以有效保证公司生产运营。由于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供应商给予一定的账期，同时按时送货上门，保证原材料的质量和稳定供应。

如果频繁变换供应商，原材料质量不一定得到保证，带来生产效率和产品合格率的下降，导致生产成本增加，影响公司毛利率。

综上所述，采购适度集中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风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的划分标准为：

单笔销售合同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作为重大销售合同；

单笔采购合同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作为重大采购合同；

单笔合同金额 20 万元以上，作为重大租赁合同；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1、重大销售合同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签署日期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含税)	履行情况
1	盐城理研精密锻造有限公司	2015/03/05	圆锯机、锯片	1,090,000.00	在履行
2	郑州机械研究所	2015/02/03	圆锯机、锯片、切削油等	674,700.00	在履行
3	江苏恒力高压缸股份有限公司	2013/01/11	切断机	1,800,000.00	履行完毕
4	重庆创精温锻成型有限公司	2013/01/28	主机、翻料架等	1,030,000.00	履行完毕
5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4/08/08	直切锯	3,000,000.00	履行完毕
6	武汉市铁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4/06/16	切断机、翻料架等	550,000.00	履行完毕
7	江苏太平洋齿轮传动有	2014/06/09	圆锯机	2,425,000.00	履行完毕

序号	客户名称	签署日期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含税)	履行情况
	限公司				
8	苏州金龙客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2014/09/03	圆锯机	663,000.00	履行完毕
9	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4/07/11	转角锯切机	1,420,000.00	履行完毕
10	上海天纳克排气系统有限公司	2014/08/04	割管机	736,000.00	履行完毕

2、重大采购合同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签署日期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含税)	履行情况	合同主体
1	Kentai Machinery Co., Ltd.	2015/1/20	金属锯切机	114,760.00 (美元)	履行完毕	佛山聚锋
2	Kentai Machinery Co., Ltd.	2015/3/15	金属锯切机	113,200.00 (美元)	履行完毕	佛山聚锋
3	Kentai Machinery Co., Ltd.	2014/8/10	金属锯切机	94,500.00 (美元)	履行完毕	佛山聚锋
4	Kentai Machinery Co., Ltd.	2014/4/2	金属锯切机	96,750.00 (美元)	履行完毕	佛山聚锋
5	Kentai Machinery Co., Ltd.	2014/6/6	金属锯切机	109,000.00 (美元)	履行完毕	佛山聚锋
6	Kentai Machinery Co., Ltd.	2014/7/15	金属锯切机	92,000.00 (美元)	履行完毕	佛山聚锋
7	HANS KALTENBACH MASCHINENFABRIK GmbH+Co.Kg	2014/12/20	金属锯切机	143,700.00 (欧元)	履行完毕	佛山聚锋
8	Kentai Machinery Co., Ltd.	2013/1/7	金属锯切机	156,458.00 (美元)	履行完毕	佛山聚锋
9	Kentai Machinery Co., Ltd.	2013/2/6	金属锯切机	96,000.00 (美元)	履行完毕	佛山聚锋
10	Kentai Machinery Co., Ltd.	2013/5/30	金属锯切机	108,000.00 (美元)	履行完毕	佛山聚锋

3、重大租赁合同

单位：元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期限	租赁标的坐落	年租金	租赁用途	履行情况
金凯达有限	张家港市东恒机械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日至 2019年12月1日	张家港长兴路19号	398,000.00	生产经营	正在履行

4、资金拆借合同

单位：元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	合同借款日期	合同还款日期	年利率	履行情况
1	佛山市聚锋进出口有限公司	广东环球尚石材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4-12-22	2015-12-21	0.00	正在履行
2	佛山市聚锋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5-2-2	2016-2-1	0.00	正在履行

(五)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所属行业发展趋势稳定，国家政策持续利好；公司产品及技术具有一定优势；公司具有独立自主的生产研发能力；公司具有较强的市场开发和营销能力，目前已取得的合同订单亦能对公司未来生产销售起到积极作用。通过多年的经营积累，公司产品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客户较为稳定。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五、商业模式

公司作为锯切设备的专业制造商，不仅能够为客户提供优质的锯切设备和圆锯片，更能提供专业的锯切解决方案。公司利用在锯切设备研发、制造及锯切工序中的技术优势，根据客户的需求，将专业的锯切设备、优质的圆锯片以及正确的锯切应用参数结合起来，从而达到优质的锯切效果，为客户最大程度减少或消除锯切下一道工序的前处理，最大程度上实现降低成本，节能减排。公司按照生

产需求，和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自主采购原材料；按照客户需求，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按照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进行销售；通过研发、生产和销售锯切设备和圆锯片来不断获取利润。

（一）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按需采购的模式，根据主生产计划、产品生产物料清单以及主产品及其零部件的库存量，计算出主产品的各个零部件、原材料所需投产时间、投产数量，或者订货时间、订货数量，产生出所有零部件、原材料的生产计划和采购计划。

公司建立合格供应商管理制度，对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或者服务的质量和价格进行评定，制定合格供应商名单，并在合作中不断对合格供应商进行控制和改进，从而保持与合格供应商良好的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二）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 BTO(Build To Order,即产品按照客户订单生产)及 BTS(Build To Stock,即建立常规库存)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其中 BTO 模式根据客户的需求，确定技术参数及制图，在生产的过程中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合格验收后交付客户使用。BTS 模式会根据公司的销售记录，建立常规库存需求，生产常规库存产品型号，提高生产效率。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建立了一整套零件入库管理、质量控制管理、物流管理、售后服务管理、账务管理制度。

目前公司锯机生产为 BTO 模式，圆锯片的生产以 BTS 模式为主、对于特殊参数需求的客户采取 BTO 模式。

（三）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的销售市场主要在境内，未来将有部分产品出口境外。公司设有销售部，业务人员通过直接拜访、参加展会、客户推荐等多种方式接触客户获取订单，由专业研发人员对不同的客户需求进行个性化的产品设计，以及后期的设备操作培训，设备维修等全方位服务。公司长期以来坚持以技术为引领，根据客户

需求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为客户实现生产中的节能减排，赢得了市场的良好口碑，从而与客户建立了相互信任和依赖的长久合作关系，具有较高的客户忠诚度。

（四）盈利模式

公司凭借先进的锯切技术以及多年的经营发展，能够为客户提供优质的锯切设备、圆锯片，优化的锯切整体解决方案及满意的收购服务，与众多汽车、家电等行业大型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从中实现盈利。公司也将不断加强技术研发，提升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和独创性，打造知名品牌效应，提高销售收入，扩大市场份额，实现盈利最大化。

从行业层面来看，公司所处的行业为锯床行业，是受国家政策影响较大的制造业。随着《中国制造 2025》规划的出台，国家将持续大力支持高端制造业的发展，未来中国将不断产生更加高速、高效、精密的高端设备。公司目前研发生产的各类金属圆锯机具有领先同行业的技术水平，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结合行业环境和公司前景，公司现有商业模式能够满足发展需求，进一步开拓业绩增长空间。公司的商业模式具有可持续性。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基本概况

1、公司所处行业简介

公司的主营业务产品为各类锯机及圆锯片，其中锯机主要由公司研发、生产和销售，圆锯片主要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开齿及磨齿服务。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 26 日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规定，公司业务属于大类“C 制造业”，其中锯机生产属于子类“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锯片开齿及磨齿业务属于子类“C33 金属制品业”。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 8 月 18 日公布的《行业分类标准》(GB/T 4754-2011)，公司的锯机生产业务属于“C 制造业-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C3421 金属切削机床制造”，锯片开齿及磨齿业务属于“C 制造业

-C33 金属制品-C3321 切削工具制造”。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颁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的锯机生产业务属于“34 通用设备制造业-3421 金属切削机床制造”，锯片开齿及磨齿业务属于“33 大类金属制品业-3321 金属切削工具制造”。

2、机床行业基本情况

机床是对金属或其他材料的坯料或工件进行加工,使之获得所要求的几何形状、尺寸精度和表面质量的机器。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3 年,机床工具行业金属切削机床、金属成形机床、铸造机床、木工机床、机床附件、工量具及量仪、磨料磨具、其他金属加工机械 8 个小行业的规模以上企业都比上年有所增加。2013 年,机床工具行业共有规模以上企业 5,283 家,比上年增加 304 家;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026.3 亿元,同比增长 13.7%。2013 年机床工具行业各分行业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行业类别	企业数	主营业务收入		利润总额		产成品库存	
		实际完成 (亿元)	同比增长 (%)	实际完成 (亿元)	同比增长 (%)	实际完成 (亿元)	同比增长 (%)
合计	5283	8026.3	13.7	495.9	8.8	367.8	7.7
金属切削机床	743	1502.7	0.8	53.0	-15.8	134.3	5.5
金属成形机床	545	755.2	16.1	50.0	10.5	34.3	-3.6
铸造机械	616	888.1	17.1	56.3	9.9	26.7	9.6
木工机械	160	183.2	12.8	13.2	10.5	8.5	5.2
机床附件	371	519.0	21.9	38.1	27.9	15.2	21.7
工量具及量仪	666	810.9	13.3	60.4	16.0	50.9	12.3
磨料模具	1541	2380.9	18.7	162.7	12.1	73.1	32.8
其他金属加工机械	641	987.0	16.3	62.0	8.0	24.7	5.1

资料来源：中国机床工具工业年鉴 2014

3、金属切削机床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金属切削机床行业,亦即锯床行业。除圆锯机外,锯床市场主要还包括带锯床和弓锯床。其中,圆锯机是利用锯机主轴带动圆盘锯片做

高速旋转运动进行切割，带锯床是以张紧在两个锯轮上并由锯轮驱动的环形锯带进行切割，而弓锯床则在锯切时将锯条张紧在弓形的锯架上，并作直线往复运动对工件进行切割。此三类锯床通常都有其较为擅长及适合切割的材料及零件，但综合比较而言，优缺点如下：

① 弓锯床设备价格便宜，可以切较大规格的材料，但在回程时不进行切削，切削效率较低，往复运动需要不断改变方向，切削速度也较低，切削精度也不够高。

② 带锯床设备价格较便宜，可以切较大规格的材料，但因需多人操作，用工成本较高，切削后的材料需要进一步加工打磨；因锯条可能出现摆动而难以保证切割的精确性。

③ 圆锯机设备价格较高，所切削的材料规格较小，通常为直径 100 mm 以下，但因圆锯机自动化水平较高，所需人工成本低，且通常无需对切削后的材料作进一步处理，能够降低下一道工序的工作量，从而显著降低耗能，达到节能减排、降低成本的效果。此外，相较于弓锯床和带锯床，圆锯机的精度更高，能够满足家电、汽车等高端产品的切削需求。

（二）行业监管体制及产业政策

1、行业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实行的监管体制为：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与行业协会自律规范相结合。行业主管部门、行业协会主要有：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家发改委”）承担拟定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等职责，根据市场化原则对机通用设备制造行业进行宏观调控。中国机床工具工业协会是机床工具行业的协会组织，以中国机床工具工业的制造企业为主体，由有关企业或企业集团、科研设计单位、院校和团体自愿组成。其主要任务包括调查研究机床工具行业的现状及发展方向，向政府反映行业、企业的要求；接受政府部门委托，提出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等方面的建议；开展行业统计

和信息管理工作，建立重点联系企业网络，定期发布行业经济运行分析报告和进出口信息；通过自律，规范行业行为，促进行业企业公平竞争等。

2、主要产业政策

2005年11月9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了《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并于2005年12月21日发布实施。在国务院关于发布实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的决定中也同时指出，以振兴装备制造业为重点发展先进制造业，发挥其对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撑作用。装备制造业要依托重点建设工程，通过自主创新、引进技术、合作开发、联合制造等方式，提高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水平，特别是在高效清洁发电和输变电、大型石油化工、先进适用运输装备、高档数控机床、自动化控制、集成电路设备、先进动力装备、节能降耗装备等领域实现突破，提高研发设计、核心元器件配套、加工制造和系统集成的整体水平。坚持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鼓励运用高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制造业，提高自主知识产权、自主品牌和高端产品比重。

2006年2月9日，国务院发布了《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规划纲要提到在关系国民经济命脉和国家安全的关键领域，真正的核心技术是买不来的。《规划纲要》确定了“高档数控机床和基础制造技术”作为16个重大专项之一。重大专项是为了实现国家目标，通过核心技术突破和资源集成，在一定时限内完成的重大战略产品、关键共性技术和重大工程，是我国科技发展的重中之重。明确提出“提高装备设计、制造和集成能力。以促进企业技术创新为突破口，通过技术攻关，基本实现高档数控机床、工作母机、重大成套技术装备、关键材料与关键零部件的自主设计制造。”

2006年2月13日，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提出以装备制造业振兴为契机，带动相关产业协调发展；鼓励重大装备制造企业集团在集中力量加强关键技术开发和系统集成的同时，通过市场化的外包分工和社会化协作，带动配套及零部件生产的中小企业向“专、精、特”方向发展，形成若干各有特色、重点突出的产业链。

2009年2月4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原则通过了《装备制造业调整振兴规划》，规划指出，装备制造业是为国民经济各行业提供技术装备的战略性产业，是产业升级、技术进步的重要保障和国家综合实力的集中体现。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必须依托国家重点建设工程，大规模开展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化工作；通过加大技术改造投入，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大幅度提高基础配套件和基础工艺水平；加快企业兼并重组和产品更新换代，促进产业结构化升级，全面提升产业竞争力。充分利用增值税转型政策，推动企业技术进步；在新增中央投资中安排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专项；建立使用国产首台（套）装备风险补偿机制；增加出口信贷额度，支持装备产品出口；鼓励开展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对部分确有必要进口的关键部件及原材料，免征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

2011年3月14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十二五规划纲要》中明确提出要“装备制造业产业结构进行调整”，要提高装备制造行业的基础工艺、基础材料、基础元器件研发和系统集成水平，加强重大技术成套装备研发和产业化，推动装备产品智能化。推动装备制造由生产型制造向服务型制造转变，推进产品数控化、生产绿色化和企业信息化。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及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所需装备。推进铸造、锻造、焊接、热处理、表面处理等基础工艺专业化生产，提升轴承、齿轮、磨具、液压、自控等基础零部件水平。

2011年7月13日，科技部发布了《国家“十二五”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规划明确提出“装备制造企业要拥有核心竞争力”，要重点攻克数控系统、功能部件的核心关键技术，增强我国高档数控机床和基础制造装备的自主创新能力，实现主机与数控系统、功能部件协同发展，重型、超重型装备与精细装备统筹部署，打造完整产业链。国产高档数控系统国内市场占有率达到8%~10%。研制40种重大、精密、成套装备，数控机床主机可靠性提高60%以上，基本满足航天、船舶、汽车、发电设备制造等四个领域的重大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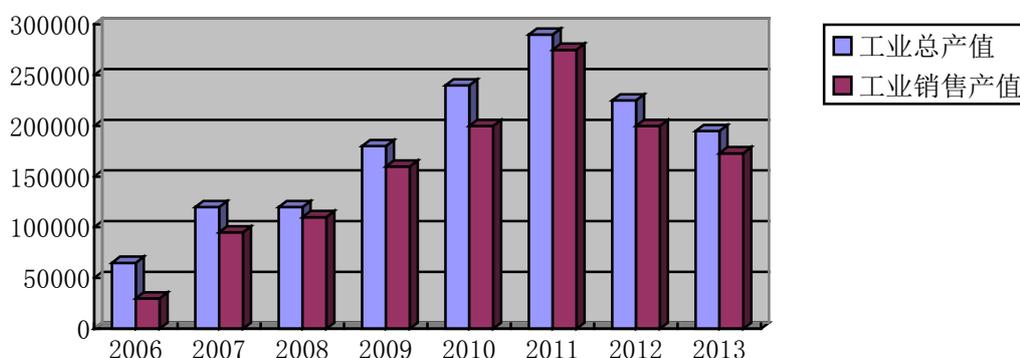
2015年5月8日，国务院印发《中国制造2025》。《中国制造2025》中明确

提出要开发一批精密、高速、高效、柔性数控机床与基础制造装备及集成制造系统。加快高档数控机床、增材制造等前沿技术和装备的研发。以提升可靠性、精度保持性为重点，开发高档数控系统、伺服电机、轴承、光栅等主要功能部件及关键应用软件，加快实现产业化。加强用户工艺验证能力建设。加大先进节能环保技术、工艺和装备的研发力度，加快制造业绿色改造升级；积极推行低碳化、循环化和集约化，提高制造业资源利用效率；强化产品全生命周期绿色管理，努力构建高效、清洁、低碳、循环的绿色制造体系。

（三）行业市场规模

进入二十一世纪以来，我国制造业的迅猛发展带动了对机床等生产装备需求的快速增长。锯床作为金属切削机床的细分行业，同样受益于宏观经济持续高速增长。从统计指标来看，2006年锯床行业工业总产值约为6.5亿元，到2007年增长了近一倍。2008年后，在宽松的宏观经济政策刺激下，行业规模迅速扩张，到2011年行业工业总产值达到约29亿元，较2006年增长了约353%。2011年后，随着宏观经济增速的放缓，锯床行业也暂时陷入低谷，市场规模略有缩水，但行业集中度有所提升。根据《中国机床工具工业年鉴2014》，2013年行业内主要25家锯床行业企业实现工业总产值19.51亿元，工业销售产值17.32亿元，分别比上年下降2.2%和4.7%。可见，2013年我国锯床行业各主要企业生产营销面临较大压力，但整体运行状态基本保持平稳发展。

2006年至2013年我国锯床行业产值（单位：万元）



（四）行业风险特征

1、行业下游需求变化引起的风险

锯床行业作为机械加工制造的中上游，存在对下游行业的依赖。下游金属加工或制造企业的发展状况直接影响对锯床的需求状况。随着中国乃至全球经济增速的下滑，制造业发展面临困境，进而对锯床的需求量及金属加工的需求持续降低。如果未来中国经济周期长期处于下行阶段，制造业不能逐渐走出低迷，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2、产品替代性风险

锯床乃至制造业的发展也不断经历着对落后工艺的淘汰，随着国家印发《中国制造 2025》，大力支持高端制造业的发展，未来中国将不断产生更加高速、高效、精密的高端设备。公司目前研发生产的各类金属圆锯机具有领先同行业的技术水平，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但是，如果未来锯床行业或者其他企业研发出新的替代性锯床或产品，而公司持续创新能力不足，未能相应的取得研发技术的进步，则可能面临着产品被淘汰而降低竞争力的风险。

3、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技术泄密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各类高端金属圆锯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业务发展与公司拥有的专业技术人才数量、素质密切相关。公司在行业内从业多年，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储备和客户资源，但相关技术储备、客户资源由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掌握，如果这些人员离职，很可能造成公司的技术泄密、客户资源流失，进而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发展。

（五）公司在行业中竞争地位

1、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是国内少数专业从事金属圆锯机研发、生产的企业之一，自主研发取得

了多项专利，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及核心团队人员均有多年金属圆锯机行业经验，并与欧洲、日本、台湾等国家和地区拥有行业领先技术和地位的多个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通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市场开拓，公司在研发创新、产品质量、品牌影响力、客户服务能力等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2、主要竞争者

目前行业内对金属圆锯机具有一定研发能力、生产规模、技术实力，且主要产品在中国销售的企业主要有：台湾锋和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台湾和和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晨龙锯床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锯力煌锯床股份有限公司等。

3、公司的竞争优势

① 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一直以来十分重视技术研发投入，能够保持高水平的技术创新能力，公司于 2014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相关产品也获得高新技术产品的认定。此外，公司与欧洲、台湾等多家研发、生产金属圆锯机的高端制造商长期保持战略合作关系，能够有效的引入这些企业先进的生产工艺技术及设备，并结合中国市场需求转化成自身的技术优势，从而在国内金属圆锯机行业里处于领先地位。

② 产品优势

公司生产的金属圆锯机系列产品结合了欧洲及自身的先进技术理念，具有高自动化水平、高精度、高效率、低成本等特点，能够帮助用户淘汰以往落后的加工方式，解决企业用人问题、场地问题，减少整个生产环节的加工流程和生产成本，获得了客户的广泛赞誉。

③ 产业链延伸优势

公司的下游客户通常为一些金属加工服务商，目前很多国内的金属加工服务商所使用的锯机较为落后，不能满足日益发展的高端制造业的发展需求，亟待整合以淘汰落后生产工艺。公司作为国内具有领先地位的金属圆锯机生产商，可以

利用自身的技术优势、客户基础及市场影响力，向下游金属加工业延伸，以整合市场资源，加速扩大市场占有率。

4、公司的竞争劣势

① 产品结构单一

公司目前生产的产品主要是金属圆锯机，相比于大型机床生产厂商产品的结构比较单一，缺乏应对市场需求变化风险的能力。

② 融资渠道不足

随着公司产能扩大及产业链的延伸，融资需求越来越高，但除银行贷款外，尚无其他有效的融资渠道，无法满足公司发展的长期资金需求，不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

5、公司未来两年业务发展目标和计划

公司未来两年的总体发展战略目标是在“专、精、强”的原则下，从单纯的金属圆锯机研发、生产厂商向金属冷锯切解决方案供应商转型。为此，公司在人才培养、技术研发、市场拓展以及行业整合等方面制定了具体计划。

在人才培养上，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积极培养和吸纳多层次、高素质的人才，不断调整、充实公司人才储备，改善员工队伍的文化结构、专业结构和技能结构等，形成结构合理、综合素质高的人力资源队伍。

在产品研发上，继续加大资金投入，保证公司的持续研发和创新能力；创建金属切割研发中心，研发锯片应用技术，改良锯切设备；积极与高校合作，建立产学研中心，利用高校科研实力提高公司创新能力；不断扩大与国外先进技术企业合作范围，共同设立合资公司或研发中心。通过以上措施，保证公司既能不断研发生产出行业领先的锯切设备，更能提供先进的锯切应用技术，根据客户的应用要求，为客户提供最优化的锯切方案。

在市场拓展上，公司计划分别从国内市场 and 国外市场进行开拓。国内市场方

面，拟将全国划分为 7 个战略区域，分别建立金属锯切加工服务中心，目前已成功在重庆、佛山、苏州完成布局，以就近开拓、服务区域内的客户。国际市场方面，加大对巴西、印度、墨西哥、俄罗斯等国家地区市场的考察，利用与国外先进技术企业的合作，扩大公司品牌影响力，实现公司产品出口的较大增长。

在行业整合上，以节能减排，淘汰落后生产工艺为理念，以提供金属冷锯切整体解决方案为核心，通过收购、合资方式，与各地区落后的金属锯切加工企业建立战略合作，一方面公司可以提供先进的锯切设备淘汰其落后的生产力，并利用已有的产销渠道，迅速扩大市场份额；另一方面，公司实现向下游产业发展，不仅能够研发、生产先进的锯切设备，还能直接为客户提供锯切服务，从而由金属圆锯机研发、生产厂商向金属冷锯切解决方案供应商的转型。

七、业务收入占公司 10%以上子公司的业务情况

佛山市聚锋进出口有限公司为金凯达股份的全资子公司。2013 年度，佛山聚锋营业收入为 7,524,371.29 元（扣除销售给金凯达股份的部分收入），占同期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6.26%。佛山聚锋作为金凯达股份的子公司，主要功能定位于负责金凯达股份经营所需设备和原材料的采购，以及华南地区客户锯片销售和磨齿服务。佛山聚锋的主要业务情况如下：

（一）佛山聚锋的主营业务、产品和服务

1、佛山聚锋的主营业务

佛山聚锋主要从事各类金属圆锯机头、圆锯片的销售，以及提供锯片磨齿服务。根据金凯达股份及其他客户的需求采购锯机头和锯片，同时提供部分磨齿服务。

根据公司 2015 年 1-3 月份、2014 年度、201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 2015 年 1-3 月份、2014 年、2013 年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7,001,850.43 元、30,902,378.56 元、28,551,583.14 元，占总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00.00%、100.00%、100.00%，营业成本分别为 6,417,113.92 元、28,206,488.47 元、25,931,090.15 元，

毛利率分别为 8.35%、8.72%、9.18%，净利润分别为-162,925.58 元、191,928.1 元、731,978.95 元。

2、公司的主要产品和服务

佛山聚锋主要产品为圆锯机机头以及圆锯片，包括数控高速圆锯机头、转角圆锯机头、合金锯片和高速钢锯片，并根据客户需求提供锯片磨齿服务。佛山聚锋所销售产品功能同金凯达股份基本一致，详见转让说明书“第二章公司业务”之“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的情况”。

(二) 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流程

1、佛山聚锋的组织结构如下：



2、佛山聚锋主要内部机构的职责如下：

内部机构	主要职责
总经理	主要负责公司内部运作的各项审批。
行政人事部	主要负责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及日常行政工作。
采购部	主要负责供应商的评价、选择以及日常采购工作。
财务部	主要负责公司财务核算、开展财务分析、进行财务监督。
销售部	主要负责公司产品的销售。

3、佛山聚锋的主要运营流程如下：

销售部门根据销售订单结合现有库存情况进行分析，向采购部提出采购申

请。采购部根据采购申请进行“询、比、议”价后向供应商下采购订单，供应商根据采购订单的具体要求进行交货，仓库办理验收手续。

4、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册员工人数为 19 人，按年龄结构、任职分布和学历学位结构分类情况如下所示：

(1) 岗位结构

岗位名称	员工数量 (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管理人员	2	10.53%
技术人员	3	15.79%
销售人员	4	21.05%
财务人员	2	10.53%
后勤人员	4	21.05%
普通工人	4	21.05%
合计	19	100.00%

(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	员工数量 (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本科	4	21.05%
大专	6	31.58%
大专以下	9	47.37%
合计	19	100.00%

(3) 年龄结构

年龄	员工数量 (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30 岁以下	5	26.32%
30-39 岁	6	31.58%
40-49 岁	7	36.84%
50 岁以上	1	5.26%
合计	19	100.00%

(三) 公司的主要技术、资质和资产情况

佛山聚锋为贸易公司，无核心技术。

佛山聚锋的主要资质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佛山海关核发的《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有效期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

佛山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于 2005 年 7 月 29 日核发的《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备案登记号 4406600281），有效期长期。

佛山聚锋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编号	资产名称	单位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权利人
1	切割机	台	117,592.92	3,527.79	3.00%	佛山聚锋
2	海马小轿车	台	113,265.00	65,655.95	57.97%	佛山聚锋
3	自动锯片研磨机	台	106,228.09	19,501.70	18.36%	佛山聚锋
4	东风日产小轿车	台	83,013.68	64,224.92	77.37%	佛山聚锋
5	长安小轿车	台	75,765.00	27,995.16	36.95%	佛山聚锋
6	长安小客车	台	58,500.00	37,693.50	64.43%	佛山聚锋
7	雪佛兰小轿车	台	50,000.00	1,500.00	3.00%	佛山聚锋
	合计		604,364.69	220,099.01		

（四）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1、佛山聚锋的主营业务及主要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圆锯机和圆锯片销售收入，两者在报告期内占比均在 90%以上。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3 月，公司各类别业务收入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圆锯片	3,408,693.68	48.68	12,894,280.79	41.73	12,828,361.20	44.93
圆锯机	3,254,999.00	46.49	16,595,998.00	53.70	14,210,874.34	49.78
加工费	71,476.46	1.02	132,086.20	0.43	24,968.37	0.08
其他	266,681.29	3.81	1,280,013.57	4.14	1,487,379.23	5.21
合计	7,001,850.43	100.00	30902378.56	100.00	28551583.14	100.00

2、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的构成情况：

2015 年 1-3 月份，佛山聚锋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销售总额比例 (%)
1	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5,905,866.58	84.35
2	广东东箭汽车用品制品有限公司	220,511.50	3.22
3	东风本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97,250.00	1.42
4	中山市大雅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82,186.32	1.2
5	日立电梯(广州)自动扶梯有限公司	74,529.91	1.09
合计		6,380,344.31	91.28

2014 年度，佛山聚锋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销售总额比例 (%)
1	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25,960,574.02	84.01
2	东风本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174,780.00	3.8
3	奥卡迪科(北京)建材商贸有限公司	558,095.00	1.81
4	广东东箭汽车用品制造有限公司	532,980.74	1.72
5	深圳信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	1.29
合计		28,626,429.76	92.63

2013 年度，佛山聚锋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销售总额比例 (%)
1	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21,027,211.86	73.65
2	东风本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556,000.00	5.45
3	奥卡迪科(北京)建材商贸有限公司	1,045,094.32	3.66
4	广东东箭汽车用品制造有限公司	748,436.79	2.62
5	广州市钜溢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641,495.73	2.25
合计		25,018,238.70	87.63

剔除对母公司金凯达股份的销售收入，公司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均未超过 50%，不存在对单一或者少数客户形成重大依赖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客户（注：不包括母公司金凯达）中占有权益。

3、报告期内前五大采购情况

2015 年 1-3 月，佛山聚锋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	占本采购总额比例 (%)	主要采购内容
1	昆山兼房高科技刀具有限公司	2,690,382.22	41.43	锯片
2	KENTAI machinery co.,ltd	2,679,716.80	41.27	锯机主机
3	JULIA UTENSILI S.P.A	286,965.78	10.01	锯片
4	HANS KALTENBACH MASCHINENFABRIK GmbH+Co.Kg	273,847.67	2.75	锯机主机
5	CENTERDRILL GMBH	16,534.75	2.68	热钻
	合计	5,947,447.22	98.14	

2014 年度，佛山聚锋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	占本采购总额比例 (%)	主要采购内容
1	昆山兼房高科技刀具有限公司	8,299,527.69	30.96	锯片
2	KENTAI machinery co.,ltd	7,611,116.28	28.39	锯机主机
3	HANS KALTENBACH MASCHINENFABRIK GmbH+Co.Kg	4,819,530.27	17.98	锯机主机
4	JULIA UTENSILI S.P.A	1,302,979.01	4.86	锯片
5	Kuteck Limited	207,052.88	0.77	涂料
	合计	22,240,206.13	82.96	

2013 年度，佛山聚锋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	占本采购总额比例(%)	主要采购内容
1	KENTAI machinery co.,ltd	7,397,648.38	28.55	锯机主机
2	昆山兼房高科技刀具有限公司	7,181,214.87	27.71	锯片
3	HANS KALTENBACH MASCHINENFABRIK GmbH+Co.Kg	2,524,671.71	9.74	锯机主机
4	JULIA UTENSILI S.P.A	904,669.38	3.49	锯片
5	Kuteck Limited	203,054.57	0.78	涂料
	合计	18,211,258.91	70.27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 1-3 月份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分别为 1,821.12 万元、2,224.02 万元、594.74 万元，占当期采购额比重分别为 70.27%、82.96%、98.14%。

佛山聚锋作为金凯达股份的子公司，主要功能定位于负责金凯达股份的经营所需设备和原材料的采购，公司采购集中度较高，主要是因为金凯达股份需要优质、稳定的供应商以确保产品质量和生产运营效率，具体分析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二章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部分。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4、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纠纷，具体情况如下：

(1) 重大销售合同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签署日期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含税)	履行情况
1	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2015/01/05	圆锯机、锯片	4,056,335.70	履行完毕

序号	客户名称	签署日期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含税)	履行 情况
2	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2014/12/01	圆锯机、锯片、 切削油等	3,773,493.38	履行 完毕
3	东风本田汽车零部件 有限公司	2014/01/11	锯片	1,374,492.6	履行 完毕
4	奥卡迪科(北京)建材商 贸有限公司	2014/03/1	涂料	652,971.15	履行 完毕
5	广东东箭汽车用品制 造有限公司	2014/01/08	锯片	623,587.47	履行 完毕
6	东风本田汽车零部件 有限公司	2013/01/1	锯片	1,820,520.00	履行 完毕
7	广州市钜溢钢管制造 有限公司	2013/01/09	圆锯片	750,550.00	履行 完毕
8	日商有色贸易(上海)有 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014/09/03	圆锯机	580,000.00	履行 完毕
9	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 有限公司	2014/09/11	圆锯机、锯片、 切削油等	3,337,074.00	履行 完毕
10	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 有限公司	2014/10/04	圆锯机、锯片、 切削油等	2,683,792.80	履行 完毕

(2) 重大采购合同

佛山聚锋重大采购合同见转让说明书“第二章 公司业务”之“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之“（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之“2、重大采购合同”。

(五) 商业模式

佛山聚锋为一家具有进出口经营权的贸易公司，主要功能定位于为金凯达股份进行原材料的采购以及为华南地区客户提供锯片销售和磨齿服务，从而获得与自身业务相关的利润。

(六) 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佛山聚锋主要为金凯达股份采购原材料，所处行业情况跟金凯达股份一致，见转让说明书“第二章公司业务”之“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有限公司阶段

公司自设立日至 2015 年 4 月 24 日期间为有限责任公司阶段，且于 2014 年 11 月 21 日起由外商投资企业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公司在有限责任公司阶段，能够按照《公司法》《外资企业法》《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的相关规定，逐步建立健全各项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设立执行董事或董事会、监事或监事会等治理机构，依法规范公司运营管理。

（二）股份公司阶段

2015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大会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了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通过了《公司内部管理及职能机构的设置方案》、《总经理工作规则》、《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201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完成股份制改造。

2015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事宜的议案》及《关于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采用协议方式转让股票的议案》。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股东、董事能够定期召开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股份公司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多个专项制度；公司治理机构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对公司所有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全覆盖，从制度上保障了公司治理机制顺畅运行。

股份公司三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合法，内容有效。但报告期内也存在部分会议记录保存不完整，部分董事会会议届次混乱，监事会不能按时开会的情况。虽然存在上述问题，但不影响公司三会相关决议的有效执行。目前公司管理层已加强学习，加强监事会对公司日常运作的监督职能，努力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确保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有效执行。

综上，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运行有效且可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一）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确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等制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1、股东的权利

《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2）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3）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

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5）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6）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7）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8）依照法律和本章程的规定自行、召集主持股东大会的权利；（9）依照法律和本章程的规定向董事会提出股东大会议案的权利；（10）依照法律和本章程的规定行使向人民法院起诉的权利；（11）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还审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内容作出规定。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依据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予以解决。

4、累积投票制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5、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八十一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股东大会审议的某项事项与某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披露或回避，有关该关联事项的一切决议无效，重新表决。关联股东应予回避而未回避的，如致使股东大会通过有关关联交易决议，并因此给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善意第三人造成损失的，则该关联股东应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

《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一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外，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也对关联股东或董事在表决时的明确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6、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存货管理制度》、《成本核算管理制度》等制度，对资金管理、资产管理、财务预算、会计核算等方面均进行了具体规定。在风险控制方面，公司制定了《会计核算办法》、《财务对账制度》、《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制度》、《采购与付款内部控制制度》、《银行票据管理制度》、《财务报告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相应风险控制程序涉及业务、资产、销售、采购、财务等多方面，体现了公司风险控制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有限公司阶段，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公司管理层能够按

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就股权转让、经营范围变更和整体变更等事项召开股东会，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并执行相关决议。但也存在如未按公司法要求按时召开股东会、未按照法定的程序通知召开股东会等瑕疵，但上述瑕疵未对有限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总体来说，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建立的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相关内控制度的要求，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可以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的权利。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一）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环保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等有关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008年8月28日，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同意公司新建金属圆锯片和金属管棒的加工及金属锯切机器组装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生产过程无三废排放。

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符合相关环保规定，公司日常环保运营合法合规；公司无须取得特定的环保资质、履行环保手续，不存在环保违法和受处罚的情况。

2、安全生产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不属于前述企业，无须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公司日常经营不涉及安全生产事项。

公司现持有苏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于 2013 年 8 月 30 日核发的《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证书编号：AQBIIIJX 苏 201302660），核定金凯达为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机械），有效期至 2016 年 8 月。

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安全生产事故，未发生因安全生产受到相关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的情形。

3、质量标准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现持有上海英格尔认证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9 日核发的《认证证书》（认证编号：117 12 QU 0135-05 RIS），经现场评审满足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有效期至 2018 年 5 月 18 日。

公司按 ISO9001：2008 标准要求，建立了以过程控制为基础的质量管理体系，严格执行产品质量国际标准和国家、行业相关标准。公司为了保证产品质量，设置了质检中心，从原材料采购到产成品出库均有严格的检测程序，公司的质量标准符合法律法规规定。

2015 年 5 月 27 日，张家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能遵守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未发生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此外，税务、社保、公安、规划、消防等部门亦出具相关证明，证明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方面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曾受到相关行政处罚。公司亦不存在未决诉讼或仲裁。

（二）控股股东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根据控股股东香港伟轩出具的承诺，并经网络检索，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

（三）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根据实际控制人出具的说明，并经网络检索，以及香港警务处鉴证科、重庆市公安局沙坪坝区分局沙坪坝派出所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一）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导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机器设备、注册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体系，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性资产，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独立办理社会保险参保手续；公司员工

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公司建立了的独立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法干预公司财务决策和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财务账户的情形。公司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独立申报纳税、缴纳税款。公司财务具有独立性。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为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常设的决策与管理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总经理负责日常事务。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设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组织架构和经营管理机构，公司各机构、部门均能依据公司管理制度及业务流程独立履行职能，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对公司下达经营指令等形式影响公司独立运作的情形。公司的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的机构具有独立性。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系统，独立开展业务。公司的采购、生产、销售和研发系统等重要职能完全由公司承担，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以及采购、销售渠道。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柯晓华、查映虹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

综上所述，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1、公司与控股股东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香港伟轩。香港伟轩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1、控股股东”。香港伟轩主要是投资控股金凯达，目前该公司为控股公司，主要从事股权管理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柯晓华及查映虹夫妇。除金凯达股份及其子公司外，柯晓华和查映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情况
香港伟轩企业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	柯晓华持股 100%，担任董事
广州伟轩企业顾问有限公司	咨询管理	查映虹持股 90%，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奥卡迪科（北京）建材商贸有限公司	建材贸易	查映虹持股 100%、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神工众志（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建材贸易	查映虹通过奥卡迪科（北京）建材商贸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66.89%，担任董事

公司与上述公司主营业务不同、经营范围不同、客户对象不同、核心技术不同、服务的市场也不相同，因此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金凯达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柯晓华、查映虹夫妇的近亲属控股其他企业的情况如下表：

姓名	控股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任职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柯白华	007 eHome Service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100%	股权投资	总经理	柯晓华妹妹
	Orca Décor, Inc	100%	建材贸易	无	柯晓华妹妹

公司与上述公司主营业务不同、经营范围不同、客户对象不同、核心技术不同、服务的市场也不相同，因此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股其他企业与金凯达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金凯达产生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柯晓华、查映虹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作为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目前未从事或参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

2、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现有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

4、在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若公司认为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或本人从事参与的其他业务出现与公司构成直接竞争的情况时，本人同意终止该业务，如公司认为该业务有利于其发展，其有权采取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公司经营。

5、本人承诺不以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如因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而导致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本人同意向公司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6、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公司第一大股东香港伟轩也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资金、款项被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为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重大投资管理办法》、《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上述制度措施及承诺，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公司主要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承诺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管理交易，无法避免或具备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将严格依照公司治理制度履行决策程序，以维护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

权益。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1、直接持股情况

截止本说明书签属日，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2、间接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有金凯达股份出资额（万元）
1	柯晓华	董事长 总经理	柯晓华直接持有香港伟轩 100% 股份，香港伟轩直接持有金凯达 4,950,000 股股份，占股份总数的 99%，柯晓华间接持有金凯达 4,950,000 股股份，占股份总数的 99%；
2	查映虹	董事	查映虹直接持有广州伟轩 90% 股份，广州伟轩直接持有金凯达 50,000 股股份，占股份总数的 1%，查映虹间接持有金凯达 45,000 股股份，占股份总数的 0.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其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股的情况。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柯晓华与董事查映虹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有《劳动合同》。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如下：

1、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与承诺；

- 2、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 3、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除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柯晓华	董事长兼总经理	香港伟轩企业有限公司	董事	股东
查映虹	董事	广州伟轩企业顾问有限公司	总经理	股东
		奥卡迪科（北京）建材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无
		神工众志（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无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其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况。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投资公司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柯晓华	董事长兼总经理	香港伟轩企业有限公司	港币 1.00 万元	100%	控股股东
查映虹	董事	广州伟轩企业顾问有限公司	50.00	90%	股东
		奥卡迪科（北京）建材商贸有限公司	100.00	100%	无
		佛山市龙美达石业有限公司	1,050.00	19%	无
		深圳市龙美达石业有限公司	100.00	19%	无

除上述情形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内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最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如下：

1、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为外商投资企业，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人，由柯晓华担任。

2014年11月21日，公司由外商投资企业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公司设董事会，由柯晓华、查映虹、侯肇生担任董事。

2015年4月24日，公司改制成为股份公司。2015年4月10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为柯晓华、查映虹、禹俊、许萍、李全军。

2、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为外商投资企业，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人，由李春云担任。

2014年11月21日，公司由外商投资企业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人，由许萍担任。

2015年4月24日，公司改制成为股份公司。2015年4月10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为刘统吉、盛波、陈晓冰。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总经理为柯晓华，财务负责人为许萍。

2015年4月24日，股份公司召开的第一次董事会聘任柯晓华担任总经理、禹俊担任副总经理、许萍为财务负责人。

4、变动原因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在报告期末未设董事会，仅设执行董事一名，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后，设董事会且有三名成员，未设置监事会、只设置了一名监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根据《公司法》对股份公司的要求以及公司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和经营管理的需要选举产生了董事会、监事会，新增了部分董事和监事。其中公司原董事侯肇生因身体健康原因不宜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因而未能当选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公司原监事许萍在股份公司设立后当选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所以不再继续担任公司监事一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所发生的变化情况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均因《公司章程》规定、经营管理需要等正常原因而发生，且核心管理人员并未发生变动，并没有构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重大变化，没有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第四章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报表

(一) 最近两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60,021.62	2,744,006.54	1,066,865.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58,850.94	2,354,800.00	2,358,330.00
应收账款	9,892,270.17	8,541,378.24	7,915,622.25
预付款项	1,192,686.13	627,420.58	1,825,950.2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2,957.76	1,641,665.43	1,294,041.18
存货	17,449,839.36	18,659,860.78	15,502,972.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1,356,625.98	34,569,131.57	29,963,782.0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3,828,330.22	3,145,690.32	2,622,981.24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30,838.43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349,501.24	399,430.00	324,659.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280.95	157,916.48	177,837.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18,950.84	3,703,036.80	3,125,477.99
资产总计	35,675,576.82	38,272,168.37	33,089,260.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	716,000.00	
应付账款	10,645,407.40	10,087,913.52	12,970,140.04
预收款项	5,814,167.70	9,354,657.50	4,052,463.82
应付职工薪酬	541,406.56	919,022.93	708,748.34
应交税费	54,056.06	224,228.96	763,383.4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299,430.80	3,011,346.36	996,690.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21,354,468.52	24,313,169.27	19,491,426.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21,354,468.52	24,313,169.27	19,491,426.1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834,082.23	3,834,082.23	3,834,082.23
资本公积	-	-	1,100,000.00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975,655.72	950,920.18	807,281.09
未分配利润	9,129,155.19	9,173,996.69	7,856,470.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合计	13,938,893.14	13,958,999.10	13,597,833.91
少数股东权益	382,215.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321,108.30	13,958,999.10	13,597,833.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675,576.82	38,272,168.37	33,089,260.06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至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342,255.30	50,401,686.87	46,272,892.68
减：营业成本	12,000,523.69	36,478,159.57	33,862,937.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2,093.03	212,778.64	202,020.24
销售费用	1,373,126.56	4,329,747.44	4,077,808.58
管理费用	1,850,101.94	7,456,070.12	5,925,198.55
财务费用	34,609.00	107,979.14	70,688.62
资产减值损失	8,555.81	-79,685.09	288,346.3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754.73	1,896,637.05	1,845,893.01
加：营业外收入	346.36	42,996.96	76,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79.00	4,111.69	69,370.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79.00	3,076.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687.37	1,935,522.32	1,852,522.94
减：所得税费用	91,203.43	474,357.13	526,671.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890.80	1,461,165.19	1,325,851.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05.96	1,461,165.19	1,325,851.32
少数股东损益	-117,784.8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7,890.80	1,461,165.19	1,325,851.3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601,165.91	62,899,168.98	53,060,116.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3.86	49,369.27	83,297.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03,469.77	62,948,538.25	53,143,413.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580,831.54	43,259,324.58	41,729,308.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44,928.27	6,220,884.42	5,507,059.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8,146.56	2,776,030.34	2,031,575.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6,703.30	7,104,134.59	4,778,014.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50,609.67	59,360,373.93	54,045,958.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7,139.90	3,588,164.32	-902,544.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1,923.06	1,335,923.07	1,320,740.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1,923.06	2,435,923.07	1,320,740.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1,923.06	-2,435,923.07	-1,320,740.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1,000,000.00	4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	1,000,000.00	4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921.96	25,100.48	23,75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21.96	475,100.48	23,75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5,078.04	524,899.52	426,25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3,984.92	1,677,140.77	-1,797,035.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44,006.54	1,066,865.77	2,863,901.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0,021.62	2,744,006.54	1,066,865.77

4、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专 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 备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34,082.23	-	-	-	-	-	-	950,920.18	-	9,173,996.69	-	-	13,958,999.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834,082.23	-	-	-	-	-	-	950,920.18	-	9,173,996.69	-	-	13,958,999.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4,735.54	-	-44,841.50			
(一) 净利润										-20,105.96		-117,784.84	-137,890.8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0,105.96		-117,784.84	-137,890.80
(三) 投资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0	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	-	-	-	-	-	24,735.54	-	-24,735.54	-	-	
1. 提取盈余公积								24,735.54		-24,735.5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14,321,108.30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34,082.23	-	-	-	-	-	-	975,655.72	-	9,129,155.19	-	382,215.16	14,321,108.30

4、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其 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34,082.23						807,281.09		7,856,470.59			12,497,833.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965,245.94								965,245.94	
二、本年年初余额	3,834,082.23	-	-	-	965,245.94	-	807,281.09	-	7,856,470.59	-	-	13,463,079.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965,245.94	-	143,639.09	-	1,317,526.10	-	-	495,919.25	
（一）净利润									1,461,165.19			1,461,165.1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	1,461,165.19	-	-	1,461,165.19	
（三）投资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965,245.94	-	-	-	-	-	-	-965,245.94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965,245.94							-965,245.9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	-	-	-	-	-	143,639.09	-	-143,639.09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43,639.09		-143,639.0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34,082.23	-	-	-	-	-	950,920.18	-	9,173,996.69	-	-	13,958,999.10	

4、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 备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优 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34,082.23				1,100,000.00			693,708.84		6,644,191.52			12,271,982.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834,082.23	-	-	-	1,100,000.00	-	-	693,708.84	-	6,644,191.52	-	-	12,271,982.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113,572.25	-	1,212,279.07	-	-	1,325,851.32
（一）净利润										1,325,851.32			1,325,851.3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 计		-	-	-		-	-		-	1,325,851.32	-	-	1,325,851.32
（三）投资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	-	-	-	-	113,572.25	-	-113,572.25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13,572.25		-113,572.2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34,082.23	-	-	-	1,100,000.00	-	807,281.09	-	7,856,470.59	-	-	13,597,833.91

5、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60,511.05	2,410,904.23	849,960.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47,167.94	2,354,800.00	2,358,330.00
应收账款	8,066,954.88	7,263,701.89	6,249,610.02
预付款项	654,615.04	364,233.09	718,471.2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1,777.90	1,641,665.43	964,127.64
存货	16,401,376.10	17,963,299.92	13,840,949.7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7,732,402.91	31,998,604.56	24,981,449.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27,106.12	2,097,106.1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37,249.33	2,889,099.79	2,370,814.4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9,501.24	399,430.00	324,659.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661.72	132,517.93	106,834.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88,518.41	5,518,153.84	2,802,307.69
资产总计	34,520,921.32	37,516,758.40	27,783,756.87

5、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16,000.00	
应付账款	13,101,584.04	11,827,419.55	11,239,652.23
预收款项	5,725,682.00	9,075,288.00	3,779,640.32
应付职工薪酬	483,301.92	860,918.29	661,703.46
应交税费	348,051.30	359,343.97	457,614.2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84,495.69	1,047,337.66	159,776.4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643,114.95	23,886,307.47	16,298,386.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20,643,114.95	23,886,307.47	16,298,386.6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834,082.23	3,834,082.23	3,834,082.23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永续债			
资本公积	997,106.12	997,106.1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04,661.80	879,926.26	765,128.8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141,956.22	7,919,336.32	6,886,159.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877,806.37	13,630,450.93	11,485,370.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520,921.32	37,516,758.40	27,783,756.87

6、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845,449.75	49,402,951.66	41,314,108.47
减：营业成本	11,176,413.83	38,175,314.45	31,538,644.8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7,094.20	166,924.08	99,969.27
销售费用	539,529.07	2,746,601.45	3,160,940.72
管理费用	1,683,951.27	6,843,988.93	5,314,154.00
财务费用	12,008.76	61,631.01	36,146.03
资产减值损失	-32,326.93	102,734.70	138,727.8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8,779.55	1,305,757.04	1,025,525.81
加：营业外收入		42,996.96	76,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980.02	69,355.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8,779.55	1,344,773.98	1,032,170.81
减：所得税费用	101,424.11	196,799.42	317,971.1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7,355.44	1,147,974.56	714,199.6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7,355.44	1,147,974.56	714,199.62

7、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614,219.16	53,592,409.15	40,758,032.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0.10	42,996.96	76,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15,929.26	53,635,406.11	40,834,032.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146,012.83	37,726,827.50	31,056,776.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52,131.96	4,987,338.12	4,689,016.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2,972.33	1,858,909.43	1,200,612.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3,283.36	5,803,381.24	5,321,568.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24,400.48	50,376,456.29	42,267,973.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528.78	3,258,949.82	-1,433,940.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76.9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076.93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5,982.54	101,04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30,000.00	1,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0,000.00	1,675,982.54	101,04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0,000.00	-1,672,905.61	-101,047.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100.48	23,75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21.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21.96	25,100.48	23,75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21.96	-25,100.48	-23,75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0,393.18	1,560,943.73	-1,558,737.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0,904.23	849,960.50	2,408,698.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0,511.05	2,410,904.23	849,960.50

8、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34,082.23	-	-	997,106.12	-	-	879,926.26	-	7,919,336.32	13,630,450.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834,082.23	-	-	997,106.12	-	-	879,926.26	-	7,919,336.32	13,630,450.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24,735.54	-	222,619.90	247,355.44
（一）净利润									247,355.44	247,355.4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247,355.44	247,355.44
投资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投资者投入资本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	-	-	-	-	24,735.54	-	-24,735.54	
1. 提取盈余公积							24,735.54		-24,735.5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34,082.23	-	-	997,106.12	-	-	904,661.80	-	8,141,956.22	13,877,806.37

8、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34,082.23						765,128.80		6,886,159.22	11,485,370.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834,082.23	-	-	-	-	-	65,128.80	-	6,886,159.22	11,485,370.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4,797.46	-	1,033,177.10	2,145,080.68
（一）净利润									1,147,974.56	1,147,974.5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	1,147,974.56	1,147,974.5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997,106.12	-	-	-	-	-	997,106.12
1. 股东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其他			997,106.12							997,106.12
(四) 利润分配	-	-	-	-	-	-	114,797.46	-	-114,797.46	
1. 提取盈余公积							114,797.46		-114,797.4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34,082.23	-	-	997,106.12	-	-	-879,926.26	-	7,919,336.32	13,630,450.93

8、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34,082.23						693,708.84		6,243,379.56	10,771,170.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834,082.23	-	-	-	-	-	693,708.84	-	6,243,379.56	10,771,170.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71,419.96	-	642,779.66	714,199.62
（一）净利润									714,199.62	714,199.6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714,199.62	714,199.62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	-	-	-	-	-	71,419.96	-	-71,419.96	
1. 提取盈余公积								71,419.96		-71,419.9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34,082.23	-	-	-	-	-	-	765,128.80	-	6,886,159.22	11,485,370.25

（二）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最近两年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正常。

3、最近两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设立日期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佛山市聚锋进出口有限公司	110	2005年6月	100.00%	100.00%
重庆市金柯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300	2014年12月	51.00%	51.00%

2013年度和2014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为佛山市聚锋进出口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05年6月29日，在2014年12月股权变更成为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5年新增重庆市金柯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14年12月

24日，在2015年2月正式开始营业。

二、最近两年一期报表的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3月财务会计报告实施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2015)京会兴审字第69000017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变更情况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间为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对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进行了折算。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②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购买方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①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②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

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8、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①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②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款项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③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

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④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⑤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⑥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9、应收款项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户余额占该项资产总额 5% 以上且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风险组合	无风险组合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分析法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结合现实的实际损失率确定不同账龄应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无风险组合	不需计提坏账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预付账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5	5	5
1-2年	10	10	10
2-3年	20	20	20
3-5年	50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根据应收款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0、存货

①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②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③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⑤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1、长期股权投资

① 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

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②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 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③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和合营企业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④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⑤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投资方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投资方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进行结转；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

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企业应当在附注中披露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12、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①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

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③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④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10	4.50
机器设备	10	10	9.00
电子设备	3	10	30.00
运输设备	4	10	22.50

⑤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⑥ 固定资产的处置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⑦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3、借款费用

①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②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③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④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4、无形资产

①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②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ERP 系统	10 年	根据受益期估计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③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④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⑤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5、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6、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7、职工薪酬

①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②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

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③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8、收入

①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

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③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20、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

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

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1、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①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②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

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①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标准

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 1) 公司已就该资产出售事项作出决议
- 2) 公司已与对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
- 3) 该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②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二）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534.23	5,040.17	4,627.29
净利润（万元）	-13.79	146.12	132.5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01	146.12	132.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3.79	136.68	121.8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01	136.68	121.88
毛利率（%）	21.78	27.63	26.82
净资产收益率（%）	-0.14%	10.20%	1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0.14%	9.54%	9.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	0.29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	0.27	0.24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稳定、营业收入波动较小。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1-3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132.59万元、146.12万元、-13.79万元。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公司净利润相对平稳，2015年1-3月出现亏损主要是因为两方面原因，具体如下：

① 公司2014年12月设立子公司重庆金柯华，由于重庆金柯华成立时间较短，收入较少、期间费用较高，从而导致2015年一季度亏损24.04万元。

② 公司2015年1-3月毛利率由2014年度的27.63%下降到21.78%，由于毛利率的下降导致公司净利润下滑。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1-3月公司毛利率分别为26.82%、27.63%、21.78%，从整体来看，2014年度毛利率与2013年度基本持平，但2015年1-3月毛利率较2014年呈下滑趋势，主要系公司为适应国内市场激励的竞争环境对产品售价作一定程度的下调。

与同业毛利率比较分析

公司名称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晨龙股份(831160)		24.69%	24.05%
锯力煌股份(831911)		31.07%	30.28%
平均毛利率		27.88%	27.17%
公司毛利率	21.78%	27.63%	26.82%

公司与同行业挂牌公司相比，毛利率与同行业挂牌公司平均毛利率基本持平，但与同行业公司个别比较仍存在一定差异，主要是因为：

① 公司主要产品与同行业挂牌公司存在差异。公司的主要产品为金属圆锯机、圆锯片等。晨龙股份的主要产品为带锯床及其配件；锯力煌股份的主要产品为金属圆锯机和金属带锯床。公司产品类别与同行业挂牌公司存在一定差异，并且公司从事锯机、圆锯片销售之外，还从事部分加工业务。

② 公司生产销售规模与同行业挂牌公司差异较大。公司 2013、2014 年度锯机及圆锯片销售金额为 4,225.87 万元、4,552.36 万元，晨龙股份 2013、2014 带锯床及其配件销售金额 8,979.03 万元和 8,184.97 万元；锯力煌股份 2013、2014 年销售金属圆锯机和金属带锯床金额为 10,944.35 万元、10,118.05 万元。公司整体规模较小，导致单位固定成本较高。

综上所述，公司 2013 年、2014 年度销售收入和毛利比较平稳，主要是由于毛利的下降以及重庆公司初始设立期间费用较高，导致 2015 年 1-3 月份的净利润为-13.79 万元。

2、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59.86%	63.53%	58.91%
流动比率(倍)	1.47	1.42	1.54
速动比率(倍)	0.60	0.63	0.65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8.91%、63.53%、59.86%。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适中、且相对稳定，主要是由于公司一贯坚持稳健发展的财务政策。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47、1.42、1.54。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平稳发展各期末流动比率波动较小，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结构较为合理，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3月31日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0.60、0.63、0.65。报告期内，各期末速动比率均低于1，主要是因为流动资产中存货占比较高，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比率分别为51.74%、53.98%、55.65%，公司日常经营以订单式生产为主，大部分存货都有订单支持，对于锯机订单都会预收一定比例的款项，因此不会导致对短期偿债能力构成实质性影响。

综上所述，公司短期和长期偿债能力较强，偿债风险较低。

3、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49	5.47	6.96
存货周转率（次）	0.66	2.14	2.78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3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6.96次、5.47次、1.49次，2014年度、2015年1-3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比2013年度略有下降主要是公司对部分客户适当延长了信用期限所致。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3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2.78次、2.14次、0.66次。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相对稳定，但总体偏低，主要是因为公司存货构成锯机占比较高，锯机从主机采购入库到生产完工周期一般为60至90天，从完入库到发货的周期一般为10天，从客户签收到最终验收确认的周期一般为60至90天，总的周期为130至190天，由于锯机从采购到最终实现销售的整个周期较长，从而导致公司存货周转率偏低。

综上所述，公司的资产运营能力较为正常、与公司所处行业实际经营情况相匹配。

4、现金流量指标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7,139.90	3,588,164.32	-902,544.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1,923.06	-2,435,923.07	-1,320,740.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5,078.04	524,899.52	426,250.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601,165.91	62,899,168.98	53,060,116.05
营业收入	15,342,255.30	50,401,686.87	46,272,892.68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比例	0.95	1.25	1.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720,282.34	43,595,387.45	41,963,351.62
营业成本	12,000,523.69	36,478,159.57	33,862,937.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占营业成本比例	0.98	1.20	1.24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3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0.25万元、358.82万元、-174.71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存在一定程度的波动，但总体仍为正数。公司2014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好，主要原因是2014年度公司预收款项较多，公司产品主要包括圆锯片和锯机，圆锯片一般采用赊销政策、但锯机通常会在合同签订预收30%款项，发货前预收30%至50%款项。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3月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1.15、1.25、0.95，剔除17%增值税的影响，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相匹配。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3月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1.24、1.20、0.98，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原材料，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3月原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94.82%、94.30%、93.51%，剔除17%增值税的影响，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营业成本相匹配。

公司净利润调节至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过程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净利润	-137,890.80	1,461,165.19	1,325,851.32
加：资产减值准备	8,555.81	-79,685.09	288,346.37
固定资产折旧	207,906.58	615,537.06	428,024.96
油气资产折耗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	--
无形资产摊销	259.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928.76	119,829.00	240,308.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	279.00	3,076.9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财务费用	14,921.96	25,100.48	23,750.00
投资损失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47,635.53	19,921.27	-72,086.5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存货的减少	1,210,021.42	-3,156,888.15	-6,080,348.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809,943.44	308,364.51	-3,608,153.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958,700.75	4,271,743.12	6,551,762.04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7,139.90	3,588,164.32	-902,544.83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一定的偏差，主要是长期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存货的减少以及应收账款减少、应付账款增加引起的。

综上所述，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相匹配。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3月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32.07万元、-243.59万元、-92.19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支付现金购置固定资产以及2014年度以现金收购佛山聚锋所致。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3月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2.63万元、52.49万元、148.51万元，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为正主要为公司从其他企业拆借资金所致。

(二) 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比例

1、营业收入构成、比例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构成和比例情况详见下表：

①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5,342,255.30	50,401,686.87	46,272,892.68
其他业务收入	-	-	-
营业收入	15,342,255.30	50,401,686.87	46,272,892.68
营业成本	12,000,523.69	36,478,159.57	33,862,937.31

②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类型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圆锯片	5,381,418.94	4,081,955.61	19,495,358.12	13,702,267.23	18,222,387.72	12,860,791.12
锯机	8,268,502.22	6,478,308.91	26,028,273.48	19,332,938.39	24,036,321.36	17,957,149.69
加工费	1,049,652.94	832,635.94	1,952,830.61	1,247,379.57	1,346,365.59	941,315.09
其他	642,681.20	607,623.23	2,925,224.66	2,195,574.38	2,667,818.01	2,103,681.41
合计	15,342,255.30	12,000,523.69	50,401,686.87	36,478,159.57	46,272,892.68	33,862,937.31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确认和计量方法及各类型业务销售政策如下：

销售方式	收入确认和计量方法	销售政策
圆锯片	销售合同约定在所有权和管理权发生转移时点确认产品销售收入，一般为对方签收货物后确认收入。	接到订单后，公司组织安排生产，销售信用期为货物签收后开始计算。
锯机	根据销售合同约定，在客户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确认销售收入。	接到订单后，公司组织采购、安排生产，并负责送货到达指定地点。一般分四笔收款，合同签订后收30%、发货前收30%至50%、根据销售合同约定，在客户安装调试验收合格确认销售收入，付款至90%、验收合格后12个月支付10%质保尾款。
加工	完成加工后，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接到订单后，公司安排加工，加工完成经客户验收后开始计算信用期。

其他	销售合同约定在所有权和管理权发生转移时点确认产品销售收入，一般为对方签收货物后确认收入。	其他产品主要为锯机相关配件等
----	--	----------------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锯机、圆锯片的销售收入以及加工费收入和销售其他配件等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全部为 100%。其中，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3 月，公司锯机和圆锯片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4225.87 万元、4552.36 万元、1364.99 万元，分别占到营业收入的 91.32%、90.32%、88.97%。

公司主营业务明确，报告期内未发生主营业务变化的情况。

2、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及净利润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及净利润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15,342,255.30	50,401,686.87	8.92%	46,272,892.68
营业成本	12,000,523.69	36,478,159.57	7.72%	33,862,937.31
营业毛利	3,341,731.61	13,923,527.30	12.20%	12,409,955.37
营业利润	-46,754.73	1,896,637.05	2.75%	1,845,893.01
利润总额	-46,687.37	1,935,522.32	4.48%	1,852,522.94
净利润	-137,890.80	1,461,165.19	10.21%	1,325,851.32

201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度增加 412.88 万元，增长比例为 8.92%；净利润较 2013 年增加 13.53 万元，增长比例为 10.21%；净利润与营业收入的增长基本持平。

3、毛利率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各类别产品毛利率的构成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元

产品类型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圆锯片	5,381,418.94	24.15%	19,495,358.12	29.72%	18,222,387.72	29.42%
锯机	8,268,502.22	21.65%	26,028,273.48	25.72%	24,036,321.36	25.29%
加工费	1,049,652.94	20.68%	1,952,830.61	36.12%	1,346,365.59	30.08%
其他	642,681.20	5.45%	2,925,224.66	24.94%	2,667,818.01	21.15%
合计	15,342,255.30	21.78%	50,401,686.87	27.63%	46,272,892.68	26.82%

① 圆锯片毛利率情况

公司 2015 年 1-3 月份、2014 年、2013 年圆锯片毛利率分别为 24.15%、29.72%、29.42%，2013 年毛利率和 2014 年比较相对平稳，但 2015 年 1-3 月毛利率较 2014 年下降了 5.57%，主要原因为 2015 年国内圆锯片市场竞争异常激烈，公司为了保证市场占有率，于 2015 年对原有圆锯片产品售价平均下调 4%至 6%。

② 锯机毛利率情况

公司 2015 年 1-3 月份、2014 年、2013 年锯机毛利率分别为 21.65%、25.72%、25.29%，2013 年毛利率和 2014 年比较相对平稳，但 2015 年 1-3 月毛利率较 2014 年下降了 4.07%，由于锯机全部是采用订单式生产、销售，其销售价格是由公司和客户根据具体每笔订单的设计及工艺复杂程度商谈，故其毛利率并不统一，随着产品本身复杂程度的不同而不同。

③ 加工费的毛利率情况

公司 2015 年 1-3 月份、2014 年、2013 年加工费毛利率分别为 20.68%、36.12%、30.08%，2015 年加工费毛利率较 2014 年下降了 15.45%，主要是因为 2013 年、2014 年金凯达为客户生产好了锯机之后如果客户有需要会在新生产的机器上替客户的下游客户提供加工服务，加工完成后再将锯机销售给客户，相对于其他加工业务，此部分业务固定成本较低，因而毛利率较高。而 2015 年 1-3 月份没有发生该类型业务，所以 2015 年加工费毛利率下降较多。

④ 其他业务的毛利率情况

公司 2015 年 1-3 月份、2014 年、2013 年其他收入毛利率分别为 5.45%、24.94%、21.15%，2015 年毛利率比 2014 年下降了 19.49%，主要是因为 2015 年 1-3 月公司为了盘活资金，对仓库中库龄较长的部分配件采取低价清仓处理，所以导致了毛利率下降，因此 2015 年 1-3 月其他业务毛利率偏低属于偶发情况，并不具有代表性。

(三)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变化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变化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金额	占收入比例	增长率	金额	占收入比例
营业收入	15,342,255.30	100.00%	50,401,686.87	100.00%	8.9%	46,272,892.68	100.00%
销售费用	1,373,126.56	8.95%	4,329,747.44	8.59%	6.2%	4,077,808.58	8.81%
管理费用	1,850,101.94	12.06%	7,456,070.12	14.79%	25.84%	5,925,198.55	12.80%
财务费用	34,609.00	0.23%	107,979.14	0.21%	52.8%	70,688.62	0.15%

1、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481,708.71	919,372.82	883,519.27
办公费	11,513.12	50,975.50	97,016.35
广告宣传费	73,916.13	586,612.81	315,456.50
差旅费	262,624.47	1,123,981.00	1,155,065.22
业务招待费	81,539.00	264,628.20	180,372.70
折旧摊销	25,362.06	77,619.45	82,294.36
运输费	408,922.10	1,144,632.29	1,248,280.93
修理费	14,483.72	36,021.61	-
其他	13,057.25	125,903.76	115,803.25
合计	1,373,126.56	4,329,747.44	4,077,808.58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3 月，公司销售费用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 8.81%、8.59%、8.95%。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稳定。

2、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职工薪酬	498,682.48	1,933,657.04	1,641,068.65
办公费	249,949.68	184,259.14	178,080.72
差旅费	14,289.14	287,337.67	163,427.35
业务招待费	5,098.00	52,809.87	18,449.00
折旧摊销	139,670.13	319,414.44	313,701.58
研发费用	760,573.30	3,353,071.52	2,937,240.44
咨询费	10,000.00	9,000.00	
税费	8,332.18	45,944.91	40,027.2
其他	164,594.62	1,034,844.41	583,346.74
坏账损失	-26,000.00	153,518.21	
保险费	24,912.41	82,212.91	49,856.87
合计	1,850,101.94	7,456,070.12	5,925,198.55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3月，公司管理费用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12.80%、14.79%、12.06%。公司2014年度管理费用较2013年度增加153.09万元，增幅为25.83%，管理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如下：

① 公司2014年度研发费用比2013年度增加41.58万元。

② 其他费用增加了45.15万元，主要为公司2014年因新三板挂牌支付给中介机构费用40万元；

③ 公司2014年度发生的坏账损失主要是公司对部分长期无法收回的款项进行了清理，其中：金凯达清理往来款7.12万元，佛山聚锋清理往来款8.23万元。在2014年确认的坏账中有2.60万元在2015年收回，故冲销了坏账准备2.60万元。

④ 2015年1-3月办公费大幅增加，主要是2015年新成立的重庆公司1-3月份产生各类筹建费用15.62万元。

3、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14,921.96	25,100.48	23,750.00
减：利息收入	1,957.50	6,372.31	7,297.31
汇兑损益	2,453.78	21,046.63	5,608.74
手续费及其他	19,190.76	68,204.34	48,627.19
合计	34,609.00	107,979.14	70,688.62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3月，公司财务费用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0.15%、0.21%、0.23%。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相对稳定，财务费用主要由银行承兑汇票的贴现利息和银行手续费组成，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匹配。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费用与公司营业收入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①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79.00	-3,076.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000.00	76,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6.36	1,962.20	-69,370.0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72,142.76	119,359.3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67.36	111,028.03	125,989.27
所得税影响额	10.10	16,654.20	18,898.3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7.26	94,373.83	107,090.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06		
合计	29.20	94,373.83	107,090.88

② 根据《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第八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
- 2)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014 年度政府补助如下：

单位：元

补贴名称	补贴发放机构	补贴金额	政策文件
科技创新奖励	科技局	2,300.00	关于 2014 年度企业自行参加展销会展位费补助申报的通知
2014 年专利资助费	科技局	6,000.00	关于组织申报 2014 年度专利专项资金的通知
经信化总部奖金	科技局	11,700.00	
2014 年度国家火炬计划等奖励	科技局	20,000.00	科技部关于组织申报 2014 年度国家火炬计划、重点新产品计划和软科学研究计划等计划项目的通知

2013 年度政府补助如下：

单位：元

补贴名称	补贴发放机构	补贴金额	政策文件
科技创新奖励	科技局	1,500.00	关于 2013 年度企业自行参加展销会展位费补助申报的通知
2013 年专利资助	科技局	7,000.00	关于组织申报 2013 年度张家港市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
2012 年规模企业奖金	科技局	54,500.00	关于做好 2012 年度支持工业经济增长促转型相关奖励申报工作的通知
2012 年专利资助经费	科技局	13,000.00	关于组织申报 2012 年度专利专项资金的通知
合计		76,000.00	

公司在报告期取得的政府补助，均属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上述政

府补贴计入当期损益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③ 营业外支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79.00	3,076.9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79.00	3,076.93	
赔偿款		--	69,355.00
税收滞纳金、罚款		1,034.76	15.07
合计	279.00	4,111.69	69,370.07

2014年度公司税收滞纳金为1,034.76元，为未及时申报所得税缴纳的滞纳金及罚款；2013年的滞纳金、罚款为佛山聚锋公司发票遗失产生罚款15元，税务局已出具证明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013年度赔偿款形成原因：2013年沈阳斯瓦特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金凯达发生合同履行纠纷，沈阳斯瓦特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作为原告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人民法院解除合同，返还预付款及违约金合计24万元。最终经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调解并出具《调解书》，金凯达向沈阳斯瓦特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支付预付款11.4万元，违约金及诉讼费用6.9355万元，双方再无争议，本案结案。该纠纷产生的原因为合同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按时履行交货义务，非为产品质量问题，经人民法院调解后，双方就合同解除及赔偿事宜达成一致，所涉金额较小，相关款项已支付完毕，不存在潜在法律风险，对公司持续生产经营不会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④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9.20	94,373.83	107,090.88
净利润	-137,890.80	1,461,165.19	1,325,851.3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比重(%)	-0.02%	6.46%	8.08%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3月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10.71万元、

9.43 万元、29.20 元，分别占净利润的 8.08%、6.46%、-0.02% ， 主要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较小。

2、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①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税项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母公司	子公司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7.00%	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7.00%	7.00%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00%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2.00%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	25.00%

②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税收优惠政策

2014 年 9 月 2 日公司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432001035，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规定，公司自 2014 年起按照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15% 计缴企业所得税。

（五）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货币资金

最近两年一期的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37,397.48	22,466.74	89,673.28
银行存款	1,522,624.14	2,721,539.80	977,192.49
合计	1,560,021.62	2,744,006.54	1,066,865.77

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账款

① 最近两年一期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比率	2015年3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5%	10,115,092.08	96.79%	505,754.61	9,609,337.47
一至二年	10%	150,606.04	1.44%	15,060.60	135,545.44
二至三年	20%	183,109.08	1.75%	36,621.82	146,487.26
三年以上	50%	1,800.00	0.02%	900	900.00
合计		10,450,607.20	100.00%	558,337.03	9,892,270.17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比率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5%	8,503,139.15	94.05%	425,156.96	8,077,982.19
一至二年	10%	333,787.54	3.69%	33,378.75	300,408.79
二至三年	20%	202,609.08	2.24%	40,521.82	162,087.26
三年以上	50%	1,800.00	0.02%	900	900.00
合计		9,041,335.77	100.00%	499,957.53	8,541,378.24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比率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5%	7,731,441.41	92.08%	386,572.07	7,344,869.34
一至二年	10%	388,409.08	4.63%	38,840.91	349,568.17
二至三年	20%	276,480.92	3.29%	55,296.18	221,184.74
三年以上	50%		0.00%		0.00
合计		8,396,331.41	100.00%	480,709.16	7,915,622.25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3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839.63万元、904.13万元、1,045.06万元。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呈上升趋势，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呈稳步上升趋势。

同时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的管理，公司拟将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作为考核销售人员业绩的一部分，该项措施的实施有利于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常态化、责任化、制度化，对加快应收账款的回收有着积极作用。

虽然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呈上升趋势，但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呈下降趋势、期末不存在大额长期未收回款项，结合公司报告期内实际发生的坏账损失，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较为稳健，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及时足额计提坏账准备。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 2015 年 1-3 月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68.12%，各类收入综合平均来看，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约为两个月的营业收入，应收账款余额水平合理、与营业收入相匹配。

截止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收回款项为 5,029,891.29 元，未出现大额冲减情形，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

② 最近两年一期应收账款集中度分析如下：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的客户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玛切嘉利(中国)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136,523.00	10.88	1 年以内
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9,000.00	9.75	1 年以内
奥卡迪科(北京)建材商贸有限公司	关联方	675,294.72	6.46	1 年以内
		74,970.94	0.72	1 至 2 年
		157,341.89	1.51	2 至 3 年
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4,775.00	4.35	1 年以内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0,493.00	4.02	1 年以内
合计		3,938,398.55	37.68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的客户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玛切嘉利(中国)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455,392.00	16.1	1 年以内
奥卡迪科(北京)建材商贸有限公司	关联方	652,971.15	7.22	1 年以内
		228,517.82	2.53	2 至 3 年
江阴全华丰精锻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3,545.00	3.69	1 年以内
上海达博世丽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2,000.00	3.45	1 年以内

司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0,493.00	2.99	1年以内
合计		3,252,918.97	35.98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的客户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江苏恒立高压油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3,730.00	9.93	1年以内
奥卡迪科(北京)建材商贸有限公司	关联方	643,762.24	7.67	1年以内
玛切嘉利(中国)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15,460.00	4.95	1年以内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4,625.00	4.94	1年以内
江苏飞船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0,519.00	4.06	1年以内
合计		2,648,096.24	31.55	

③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应收账款款中无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情况。

④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五、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⑤ 公司 2014 年度发生的坏账损失主要是公司对长期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进行了清理，其中：金凯达有限清理往来款 7.12 万元，佛山聚锋清理往来款 8.23 万元，综合公司报告期内实际发生的坏账损失，公司坏账准备政策是符合谨慎性原则的。

3、预付账款

① 最近两年一期预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192,686.13	100.00%	627,420.58	100.00%	1,825,950.24	100.00%
合计	1,192,686.13	100.00%	627,420.58	100.00%	1,825,950.2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余额波动较大，2013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较高，主要是2013年末公司接到锯机订单较多，根据采购合同约定预付给供应商的货款较多所致。

公司预付账款账龄均在一年以内，账龄结构合理。

② 最近两年一期预付账款集中度分析如下：

截止2015年3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重庆香山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4,384.50	23.01	1年以内	货款
张家港市东恒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6.77	1年以内	房租
深圳市吴普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8,921.48	15.00	1年以内	货款
广州宏胜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9,919.25	12.57	1年以内	运费
沈阳盛通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500.00	2.39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831,725.23	69.74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广州宏胜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9,919.25	23.89	1年以内	报关运杂费
东莞市达通报关服务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44,151.72	7.04	1年以内	报关运杂费
江苏省电力公司张家港市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36,140.26	5.76	1年以内	电费

沈阳盛通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500.00	4.54	1年以内	货款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苏苏州张家港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22,800.00	3.63	1年以内	油费
合计		281,511.23	44.86	—	—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KALTENBACH Gmbh Co KG	非关联方	529,685.97	29.01	1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昊普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196.00	16.44	1年以内	货款
上海美渤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9,854.83	7.66	1年以内	运费
PLANTOOL OY	非关联方	128,829.38	7.06	1年以内	货款
天津海逸佳航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581.00	6.71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1,221,147.18	66.88	—	—

③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预付账款中无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情况。

4、其他应收款

① 其他应收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5.3.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23,376.59	100.00	20,418.83	6.31	302,957.76
按无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323,376.59	100.00	20,418.83	6.31	302,957.76

单位：元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747,548.24	100.00	105,882.81	6.06	1,641,665.43
按无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747,548.24	100.00	105,882.81	6.06	1,641,665.43

单位：元

类别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428,000.43	100.00	133,959.25	9.38	1,294,041.18
按无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428,000.43	100.00	133,959.25	9.38	1,294,041.18

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主要是公司租赁车辆的押金和员工备用金。

② 最近两年其他应收款集中度分析：

截止2015年3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格上租赁有限公司昆山分公司	非关联方	82,000.00	25.36	1-2年	押金
黄安民(重庆金柯股东)	非关联方	55,000.00	17.01	1年以内	暂支款
上海办(陈剑)	非关联方	38,211.18	11.82	1年以内	暂支款
天津办事处(刘芳)	非关联方	36,466.39	11.28	1年以内	暂支款
王俊发(公司员工)	非关联方	34,000.00	10.51	1年以内	员工借款
合计		245,677.57	75.98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孙旭东	非关联方	500,000.00	28.61	1 年以内	借款
黄安民	非关联方	450,000.00	25.75	1 年以内	员工借款
袁卫斌	非关联方	157,000.00	8.98	1-2 年	借款
禹俊	关联方	114,915.55	6.58	1 年以内	暂支款
侯肇生	非关联方	110,000.00	6.29	1 年以内	员工借款
合计		1,331,915.55	76.21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佛山市龙美达石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400,000.00	28.01	1 年以内	借款
袁卫斌	非关联方	207,000.00	14.5	1 年以内	借款
上海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9,440.00	8.36	1 年以内	保证金
格上租赁有限公司昆山分公司	非关联方	82,000.00	5.74	1 年以内	押金
禹俊	关联方	78,487.55	5.5	1 年以内	暂支款
合计		886,927.55	62.11		

①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情况。

②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五、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5、存货

最近两年一期的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8,852,803.84	50.73%	8,615,843.11	46.17%	8,666,420.03	55.90%

在产品	3,904,137.57	22.37%	3,257,814.70	17.46%	4,214,242.58	27.18%
库存商品	3,597,897.95	20.62%	3,771,202.97	20.21%	1,662,022.87	10.72%
发出商品	1,095,000.00	6.28%	3,015,000.00	16.16%	960,287.15	6.19%
合计	17,449,839.36	100.00%	18,659,860.78	100.00%	15,502,972.63	100.00%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2014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315.69万元，增幅20.36%，主要因为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增加较多。

结合经营模式、生产周期、生产模式等分析存货构成的合理性如下：公司经营模式为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一体型，公司主要产品为包括圆锯片、锯机等。主要产品与业务对应的生产周期和生产模式如下表：

项目	生产模式	生产周期	说明
圆锯片	备货生产、订单式生产结合	10天-30天	
锯机	订单式生产模式	一般为60天-90天	

圆锯片以备货式生产和订单式生产相结合的模式，平时仓库根据历史销售情况提前采购，然后根据不同客户的订单要求对锯片进行开孔、打磨，然后发往客户，一般生产周期为10-30天，如果客户订单要求比较特别，或者针对特定锯机上使用的圆锯片要在锯机上试用，生产周期会延长。

锯机全部为订单式生产，公司接到客户订单后进行设计、制图，组织采购各类部件，再进行组装、制造、编写嵌入式程序，最后进行测试。由于每个订单的具体参数、设计要求均不相同，故无法形成批量化生产，从而导致整个生产周期较长。由于锯机全部为根据客户具体需求订制，故客户签收后还需要60天至90天的安装、调试、试生产时间。

公司结合经营模式、生产周期、生产模式等分析后综合认为，公司存货的构成合理。

公司对存货的内控和管理制度较为科学、合理。公司对存货制定了科学合理的内控和管理制度，包括入库验收、生产结转、出库交接、盘点、职责分离等。报告期内，公司仓库管理人员和生产人员严格执行相关制度，报告期内未出现大

额货损、盘亏等情形。

结合存货跌价的具体测算过程分析存货价值减值风险如下：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圆锯片和锯机，圆锯片为公司根据历史销量提前备货采购、组织生产，虽然报告期内销售价格有一定幅度下调，主要是公司为了打击市场上其他低品质产品所做的主动调整，不存在呆滞情形、公司 2015 年 1-3 月圆锯片毛利率为 24.15%，不存在减值准备迹象。锯机全部为订单式生产，通常在签定销售合同时同步签定采购合同，从而锁定采购成本，由于生产成本和直接销售费用可控，故也不存在减值准备迹象。

公司经分析后认为，报告期各期末存货各类别均不存在减值迹象，不需进行减值测算，存货价值不存在减值风险。

结合生产模式

分析公司的生产核算流程与主要环节，说明区分存货明细项目的核算时点，存货各项目的确认、计量与结转与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的比较情况如下：公司生产核算流程主要包括采购、物料领用、生产入库、销售出库等环节。财务部根据生产部门提供的进料与领用情况于各月末区分并确认存货明细项目，并根据当月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的领用与出库情况结转原材料和成本。存货各项目的确认、计量与结转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相关规定。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存货不存在抵押、担保等受限事项。

6、固定资产

最近两年一期的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情况如下：

①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单位：元

项目	2015/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3/31
机器设备	2,591,977.49	854,699.93	9,300.00	3,437,377.42
运输工具	1,931,991.91		86,621.00	1,845,370.91

电子设备	465,968.89	36,125.55	146,814.65	355,279.79
合计	4,989,938.29	890,825.48	242,735.65	5,638,028.12
项目	201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机器设备	2,287,533.06	304,444.43		2,591,977.49
运输工具	1,218,183.36	753,808.55	40,000.00	1,931,991.91
电子设备	378,975.73	86,993.16		465,968.89
合计	3,884,692.15	1,145,246.14	40,000.00	4,989,938.29
项目	2013/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机器设备	1,304,358.88	983,174.18		2,287,533.06
运输工具	964,428.62	253,754.74		1,218,183.36
电子设备	295,163.70	83,812.03		378,975.73
合计	2,563,951.20	1,320,740.95		3,884,692.15

② 累计折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其中：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5年 3月31日
机器设备	800,693.53	63,664.29	63,664.29	9,021.00	855,336.82
运输工具	739,164.63	95,744.22	95,744.22	86,621.00	748,287.85
电子设备	304,389.81	48,498.07	48,498.07	146,814.65	206,073.23
合计	1,844,247.97	207,906.58	207,906.58	242,456.65	1,809,697.90
项目	2014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其中：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机器设备	585,242.44	215,451.09	215,451.09		800,693.53
运输工具	442,287.40	329,877.23	329,877.23	33,000.00	739,164.63
电子设备	234,181.07	70,208.74	70,208.74		304,389.81
合计	1,261,710.91	615,537.06	615,537.06	33,000.00	1,844,247.97
项目	2013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其中：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机器设备	423,232.90	162,009.54	162,009.54		585,242.44
运输工具	233,280.32	209,007.08	209,007.08		442,287.40
电子设备	177,172.73	57,008.34	57,008.34		234,181.07
合计	833,685.95	428,024.96	428,024.96		1,261,710.91

③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机器设备	2,582,040.60	1,791,283.96	1,874,055.62
运输工具	1,097,083.06	1,192,827.28	621,341.30

电子设备	149,206.56	161,579.08	127,584.32
合计	3,828,330.22	3,145,690.32	2,622,981.24

④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机器设备	2,582,040.60	1,791,283.96	1,874,055.62
运输工具	1,097,083.06	1,192,827.28	621,341.30
电子设备	149,206.56	161,579.08	127,584.32
合计	3,828,330.22	3,145,690.32	2,622,981.2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其中，机器设备是固定资产的最主要组成部分。

2013年公司增加的机器设备主要是公司为了适应生产发展需要购置了一台数控平面磨床、一台起重机、2台数控研磨机床。

2014年公司为了适应业务发展需要，给销售部门、售后等部门共配置了8台小汽车。

2015年1-3月增加的固定资产，主要是子公司重庆金柯华刚设立，根据经营需要采购了起重机、锯机、切割机等设备。

2015年1-3月固定资产减少主要是因为处置了一辆2007年购买的桑塔纳轿车；一批2007、2008年购买的电脑、空调等固定资产，该批固定资产实际已无法正常使用，账面折旧已全额计提，故在2015年进行了清理。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资产规模与公司业务规模相匹配，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固定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

7、长期待摊费用

最近两年一期的长期待摊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 1月1日	本期 增加	本期 摊销	累计 摊销	其他 减少	2015年 3月31日
技术转让费	399,430.00	--	49,928.76	649,073.76	--	349,501.24
合计	399,430.00	--	49,928.76	649,073.76	--	349,501.24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1月1日	本期 增加	本期 摊销	累计 摊销	其他 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技术转让费	324,659.00	194,600.00	119,829.00	599,145.00	--	399,430.00
合计	324,659.00	194,600.00	119,829.00	599,145.00	--	399,430.00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1月1日	本期 增加	本期 摊销	累计 摊销	其他 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技术转让费	564,967.18	--	240,308.18	479,316.00	--	324,659.00
合计	564,967.18	--	240,308.18	479,316.00	--	324,659.00

长期待摊费用为金凯达有限与芬兰 PLANTOOL OY 公司签订的技术转让合同，合同标的 30 万欧元。芬兰 PLANTOOL OY 公司是一家从事专业数控精密高速冷锯机设备的研发制造型企业，并拥有成熟的组装，自动化操作、安装、培训等专业知识、技术、工艺流程与经验。合同规定，芬兰公司向金凯达提供数控精密高速冷锯机的技术参数，图纸资料、生产标准、生产技术工艺等。合同服务有效期为 10 年，长期待摊费用分 10 年进行摊销的。由于该芬兰公司在 2014 年 12 月宣布破产，后续也不再为金凯达提供服务，之前提供的图纸、技术公司仍在使用的，考虑到谨慎性原则，对摊销年限调整为 5 年（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已支付的款项调整长期待摊费用原值，按照 5 年摊销期限对累计摊销进行了调整。

8、递延所得税资产

最近两年一期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640,221.77	110,280.95	631,665.96	157,916.48	711,351.05	177,837.75
合计	640,221.77	110,280.95	631,665.96	157,916.48	711,351.05	177,837.75

9、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①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公司财务”之“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变更情况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② 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及转回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2015年3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631,665.96	8,555.81	--	--	640,221.77
合计	631,665.96	8,555.81	--	--	640,221.77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711,351.05		79,685.09	--	631,665.96
合计	711,351.05		79,685.09	--	631,665.96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423,004.68	288,346.37	--	--	711,351.05
合计	423,004.68	288,346.37	--	--	711,351.05

(六) 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应付账款

① 最近两年一期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9,657,152.60	90.72	9,068,559.47	89.90	12,210,481.18	94.14
一至二年	237,573.85	2.23	1,016,810.65	10.08	378,370.51	2.92
二至三年	750,680.95	7.05	2,543.40	0.03	381,288.35	2.94
合计	10,645,407.40	100.00	10,087,913.52	100.00	12,970,140.04	100.00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3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297.01万元、1,008.79万元、1,064.54万元。2014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2013年末减少288.22万元，主要是因为2013年末公司现金流紧张，对部分供应商货款做适当延期，2014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明显好转，故期末应付款项恢复正常。2015年3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与2014年末基本持平。

公司应付账款账龄基本均在一年以内，账龄结构合理。

② 最近两年一期应付账款集中度分析如下：

截止2015年3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昆山兼房高科技刀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58,950.22	1年以内	23.1	货款
香港伟轩企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242,251.87	1年以内	2.28	货款
		237,573.85	1至2年	2.23	货款
		1,190,932.79	2至3年	11.19	货款
KENTAI machinery co.,ltd	非关联方	1,318,986.45	1年以内	12.39	货款
JULIA UTENSILI S.P.A	非关联方	669,276.59	1年以内	6.29	货款
上海美渤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9,231.29	1年以内	3.84	运费
合计	--	6,527,203.06		61.31	—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KENTAI machinery co.,ltd	非关联方	1,598,806.37	1年以内	15.85	货款
昆山兼房高科技刀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73,950.37	2年以内	19.57	货款
香港伟轩企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242,251.87	1年以内	2.40	货款
		237,573.85	1至2年	2.36	货款
		1,190,932.79	2至3年	11.81	货款
JULIA UTENSILI S.P.A	非关联方	596,198.82	1年以内	5.91	货款
上海晟驭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5,515.00	1年以内	1.94	货款
合计		6,035,229.07		59.83	—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昆山兼房高科技刀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07,560.00	1年以内	20.88	货款
香港伟轩企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237,573.85	1年以内	1.83	货款
		1,649,256.02	1至2年	12.72	货款
KENTAI machinery co.,ltd	非关联方	1,626,468.17	1年以内	12.54	货款
上海瑞满天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7,553.26	1-2年	2.22	报关杂费
JULIA UTENSILI S.P.A	非关联方	114,506.36	1年以内	0.88	货款
合计		6,622,917.66		51.06	—

③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五、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2、预收账款

① 最近两年一期预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814,167.70	100.00	9,351,507.50	99.97	3,920,563.82	96.75
1-2 年			3,150.00	0.03	1,900.00	0.05

2-3年					130,000.00	3.21
合计	5,814,167.70	100.00	9,354,657.50	100.00	4,052,463.82	100.00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3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分别为405.25万元、935.47万元、581.42万元。公司预收账款主要为预收客户的货款。公司销售锯机都会在发货前预收60%到80%的款项，在产品验收合格后，再确认收入开具发票。

公司预收账款账龄一年以内为主，账龄结构合理。

② 最近两年一期预收账款集中度分析如下：

截止2015年3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四川遂宁市明强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0,000.00	15.48	一年以内	货款
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0,000.00	14.79	一年以内	货款
江苏赛安格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3,450.00	9.18	一年以内	货款
唐山开元自动焊接装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4,750.00	8.17	一年以内	货款
常州市爱伦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0,000.00	7.40	一年以内	货款
合计		3,198,200.00	55.02	—	—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江苏太平洋齿轮传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5,600.00	10.64	一年以内	货款
四川遂宁市明强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0,000.00	9.62	一年以内	货款
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0,000.00	9.19	一年以内	货款
武汉市铁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2,500.00	5.59	一年以内	货款
江苏赛安格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6,000.00	5.30	一年以内	货款

合计	3,774,100.00	40.34	—	—
----	--------------	-------	---	---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上海佳冷型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4,200.00	10.47	一年以内	货款
江苏罡阳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0,200.00	8.89	一年以内	货款
昆山昱纬钢铁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0,025.32	7.90	一年以内	货款
郑州华盛机械工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8,085.00	7.85	一年以内	货款
苏州申亚液压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7,000.00	7.08	一年以内	货款
合计		1,709,510.32	42.19	—	—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预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个人款项。

3、应付职工薪酬

① 最近两年一期的应付职工薪酬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541,406.56	919,022.93	708,748.34
二、设定提存计划			
合计	541,406.56	919,022.93	708,748.34

应付职工薪酬主要系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②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情况

短期薪酬变动情况：

单位：元

短期薪酬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3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09,348.49	1,487,144.38	1,848,660.75	447,832.12
二、职工福利费		83,362.00	83,362.00	
三、社会保险费		30,491.42	30,491.42	

短期薪酬项目	2015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 3月31日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630.07	22,630.07	
工伤保险费		4,754.84	4,754.84	
生育保险费		3,106.51	3,106.51	
四、住房公积金		11,520.00	11,52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9,674.44	12,370.23	28,470.23	93,574.44
合计	919,022.93	1,624,888.03	2,002,504.40	541,406.56

短期薪酬项目	2014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9,152.24	5,766,337.87	5,616,141.62	809,348.49
二、职工福利费	-11,059.76	250,255.09	239,195.33	
三、社会保险费		123,728.78	123,728.78	
其中：医疗保险费		92,954.02	92,954.02	
工伤保险费		18,310.33	18,310.33	
生育保险费		12,464.43	12,464.43	
四、住房公积金		8,496.00	8,49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0,655.86	129,289.46	80,270.88	109,674.44
合计	708,748.34	6,278,107.20	6,067,832.61	919,022.93

短期薪酬项目	2013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0,797.68	5,250,783.11	5,082,428.55	659,152.24
二、职工福利费		167,656.64	178,716.40	-11,059.76
三、社会保险费		80,251.38	80,251.38	
其中：医疗保险费		60,306.48	60,306.48	
工伤保险费		11,853.52	11,853.52	
生育保险费		8,091.38	8,091.38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597.52	103,445.29	66,386.95	60,655.86
合计	514,395.20	5,602,136.42	5,407,783.28	708,748.34

设定提存计划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3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38,944.53	38,944.53	

2、失业保险费		3,479.34	3,479.34	
合计		42,423.87	42,423.87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40,653.76	140,653.76	
2、失业保险费		12,398.05	12,398.05	
合计		153,051.81	153,051.81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91,259.06	91,259.06	
2、失业保险费		8,017.24	8,017.24	
合计		99,276.30	99,276.30	

4、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项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增值税	-47,633.10	150,205.60	497,169.09
城建税	28,805.35	21,918.37	34,801.84
企业所得税	43,567.91	40,480.66	202,373.36
个人所得税	8,048.28	-5,511.39	2,725.35
教育费附加	12,345.15	9,393.58	14,915.07
地方教育费附加	8,230.1	6,262.39	9,943.38
其他	692.37	1,479.75	1,455.32
合计	54,056.06	224,228.96	763,383.41

① 报告期内应交税费期末余额波动较大，2015年3月31日应交税费余额为5.41万元、2014年末应交税费余额为22.42万元、2013年末应交税费余额为76.34万元，2014年末应交税费余额较2013年末减少53.92万元，下降70.63%，主要因为2014年末应交增值税下降34.7万元，应交企业所得税下降16.19万元；2015年3月31日应交税费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下降17.02万元，主要因为应交增值税下降19.78万元。

② 2014年应交增值税下降主要是因为2014年12月金凯达公司和佛山聚

锋采购较多，进项税比 2013 年 12 月多 42.65 万元，导致应交增值税下降；2015 年应交增值税下降主要是因为佛山聚锋对外采购较多从而留抵 15.85 万元，导致应交增值税下降。

③ 2014 年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主要是因为金凯达在 2014 年申报高新技术企业在 2014 年底获得批准，在 2015 年初取得证书，2014 年的企业所得税率由 25%调整成 15%，而之前预缴的时候还是按照 25%的税率，所以年底应交的所得税金额较上年减少。

5、其他应付款

① 最近两年一期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4,295,163.11	99.90%	3,007,078.67	99.86%	992,268.54	99.56%
一至二年			2,065.69	0.07%	2,220.00	0.22%
二至三年	2,065.69	0.05%		0.00%	2,202.00	0.22%
三年以上	2,202.00	0.05%	2,202.00	0.07%		0.00%
合计	4,299,430.80	100.00%	3,011,346.36	100.00%	996,690.54	100.00%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公司从其他单位借入资金以及关联方代垫款项。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账款分别为 99.67 万元、301.13 万元、429.94 万元。2014 年末其他应付款较 2013 年末增加 201.47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14 年度公司向广东环球尚石石材有限公司借入资金 100.00 万元以及关联方代垫款项增加 124.44 万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较 2014 年末增加 128.81 万元，主要是因为向广东环球尚石石材有限公司增加借入资金 100.00 万元所致。

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账龄结构合理。

② 最近两年一期其他应付款集中度分析如下：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广东环球尚石石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46.52	一年以内	收到借款
查映虹	关联方	1,240,262.50	28.85	一年以内	个人代垫款
柯晓华	关联方	813,870.40	18.93	一年以内	个人代垫款
上海美渤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9,715.39	3.95	一年以内	运杂费
合计		4,223,848.29	98.25	—	—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广东环球尚石石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33.21	一年以内	借款
查映虹	关联方	957,535.01	31.80	一年以内	个人垫款
柯晓华	关联方	804,564.45	26.72	一年以内	个人垫款
上海美渤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9,715.39	5.64	一年以内	运杂费
合计		2,931,814.85	97.37	—	—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柯白华	关联方	450,000.00	45.15	一年以内	借款
查映虹	关联方	382,646.44	38.39	一年以内	借款、代垫款
柯晓华	关联方	135,033.52	13.55	一年以内	借款、代垫款
丁玉贤	非关联方	12,614.87	1.27	一年以内	代垫伙食费

齐德穆 (TEEMU)	非关联方	6,124.02	0.61	一年以内	未付个税
合计		986,418.85	98.97		—

③ 柯晓华、查映虹代垫款项主要为公司代垫的国内各销售网点的日常费用。

④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五、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⑤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五、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七）股东权益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的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或实收资本	3,834,082.23	3,834,082.23	3,834,082.23
资本公积	-	-	1,100,000.00
盈余公积	367,728.11	342,992.57	199,353.48
未分配利润	9,737,082.80	9,781,924.30	8,464,398.20
股东权益合计	13,938,893.14	13,958,999.10	13,597,833.91

股东权益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五、公司历史沿革”。

五、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

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2、关联法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1	香港伟轩企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2	广州伟轩企业顾问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3	奥卡迪科（北京）建材商贸有限公司	查映虹控股公司
4	神工众志（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查映虹实际控制公司
5	深圳市龙美达石业有限公司	查映虹参股公司
6	佛山市龙美达石业有限公司	查映虹参股公司
7	007 eHome Service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柯晓华妹妹控股公司
8	Orca Décor, Inc	柯晓华妹妹控股公司

3、关联自然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直接持股数（股）	间接持股数（股）	持股数合计（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与公司关系
1	柯晓华		4,950,000	4,950,000	99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	查映虹		45,000	45,000	0.9	本公司董事、柯晓华的妻子
3	柯白华					柯晓华的妹妹
4	禹俊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5	许萍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6	李全军					本公司董事
7	刘统吉					本公司监事
8	盛波					本公司监事
9	陈晓冰					本公司监事

上述自然人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均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二）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① 销售商品

客户	交易内容	交易定价	2015 年度 1 至 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奥卡迪科（北京）建材商贸有限公司	涂料、建材	协议定价	22,323.57	0.15	558,095.00	1.11	1,045,094.32	2.26

1) 产生关联方交易的原因和必要性

奥卡迪科无进出口经营权，在其经营过程中需要从境外采购涂料，故委托佛山聚锋从境外代为采购。

2013 年对奥卡迪科销售 104.51 万元由两部分组成，其中：代奥卡迪科从境外采购涂料销售金额为 27.45 万元；佛山聚锋将库存一批建材销售给奥卡迪科，金额为 77.06 万元，销售完毕后，佛山聚锋不再经营建材业务。

2) 关联交易的定价

佛山聚锋代理进口销售给奥卡迪科的价格是在进口价格的基础上加上 3%-5% 的手续费，销售给奥卡迪科的建材是按照账面价格平价出售。

上述关联方交易的定价公允，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向公司转移或获取不合理利润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

②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供应商	交易内容	交易定价	2015 年度 1 至 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香港伟轩企业有限公司	涂料	协议定价			207,052.88	0.60	203,054.57	0.63
广州伟轩企业顾问有限公司	咨询费	协议定价	10,000.00	0.09	40,000.00	0.12	20,000.00	0.06

3) 产生关联方交易的原因和必要性

奥卡迪科无进出口经营权，在其经营过程中需要从境外采购涂料，故委托佛山聚锋从境外代为采购，佛山聚锋通过香港伟轩采购涂料。

广州伟轩咨询费支付原因是广州伟轩为金凯达提供客户信息资源，广州伟轩已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与金凯达签定补充协议，协议约定后续提供相关服务不再收取询费用。

4) 关联交易的定价

上述关联方交易是根据协议定价，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向公司转移或获取不合理利润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

2、偶发性关联交易

① 股权购买事项

具体参见“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历史沿革”之“（八）有限公司收购佛山聚锋”。

报告期内，除上述股权购买事项，公司未与关联方发生其他偶发性关联交易。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最近两年一期发生的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科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奥卡迪科(北京)建材商贸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907,607.55	881,488.97	643,762.24
香港伟轩企业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1,670,758.51	1,670,758.51	1,886,829.87
佛山市龙美达石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	400,000.00
禹俊	其他应收款	2,000.00	114,915.55	78,487.55
刘统吉	其他应收款	140.69	12,140.69	17,836.69
陈晓冰	其他应收款	20,319.00	32,544.00	49,300.00
盛波	其他应收款	-	83,949.03	27,398.03
侯肇生	其他应收款	-	110,000.00	11,000.00
查映虹	其他应付款	1,240,262.50	957,535.01	382,646.44
柯晓华	其他应付款	813,870.40	804,564.45	135,033.52
柯白华	其他应付款	-	-	450,000.00

注：报告期末公司对奥卡迪科应收账款 907,607.55 元已于 2015 年 7 月 8 日全部收回。

（三）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主要是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及关联方担保。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章程》对公司的关联方交易的决策没有特别规定，公司与股东之间的关联方交易未履行股东会决议审批程序，治理不规范。

股份公司成立后，不仅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议事规则中对关联方交易进行了规定，而且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完善了关联方交易的决策程序，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六、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取得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无其他需要披露的

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四）其他事项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七、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2015 年 2 月 10 日，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委托，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江苏金凯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2015]第 010023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如下：

截止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在持续经营条件下，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账面价值 3651.96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 2388.63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 1263.33 万元。经资产基础法评估，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价值 1468.12 万元，增值 204.79 万元，增值率 16.21%。

2015 年 4 月 30 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股份公司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更正函》，由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2015]京会兴审字第 69000007 号）审计报告，审计报告中将对佛山聚锋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入账价值确定为佛山聚锋的注册资本 110 万元，由于金凯达有限实际控制人柯晓华和佛山聚锋原控股股东查映虹为夫妇关系，应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照被合并企业净资产账面价值确认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

价值。佛山聚锋截止 2014 年 11 月 30 日净资产为 2,097,106.12 元，上述差异导致母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少计 997,106.12 元，资本公积少计 997,106.12 元。

上述差异造成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评估报告》（国融兴华评报字[2015]第 010023 号）也相应进行调整，结论如下：本次调整前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 1,263.33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 1,468.12 万元，增值 204.79 万元，增值率 16.21%；本次调整后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 1,363.05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 1,468.12 万元，增值 105.08 万元，增值 7.71 %。

本次评估仅作为江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工商登记提供参考，公司未根据该评估结果调账。

除上述资产评估以外，本公司未进行过其他资产评估。

八、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政策和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1、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①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② 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③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 ④ 分配股利（依据公司章程，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2、具体分配政策

①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③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④ 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值时，可以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当年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五十。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如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在分配利润时，应当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资金。

（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未进行利润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次公开转让后，公司将维持目前的股利分配政策。

九、控股子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控股子公司佛山聚锋和重庆金柯华，具体情况参见第一章“四、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十、管理层对公司风险因素自我评估

参见重大事项提示。

第五章 挂牌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声明

一、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柯晓华 柯晓华 查映虹 查映虹
许萍 许萍 禹俊 禹俊
李全军 李全军

全体监事签名：

刘统吉 刘统吉 盛波 盛波
陈晓冰 陈晓冰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柯晓华 柯晓华 禹俊 禹俊
许萍 许萍

苏州金凯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9月25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钱卫 钱卫

项目负责人：

叶玮 叶玮

项目小组成员：

张强 张强

狄旻 狄旻

叶玮 叶玮

2015年9月25日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



机构负责人：

王全洲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会林  

陈跃华  

2015年9月25日

四、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

江苏衡鼎律师事务所（盖章）



机构负责人：

李杰

经办律师：

刘绪军

张露露

2015年9月25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机构负责人

赵向阳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王德平



安然



2015年9月25日

第六章 附件和备查文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